

向陽集

學藝叢刊第三種

向陽集

新中國報社出版

1182

序

是去年小春天氣中的一天吧，我寫過一篇題名爲「面向太陽」的短文，大意是說活在這個時代的人應該從苦痛中脫出，發表後曾引起了南容的不少感懷。該文取木匠和泥水匠造屋的方法以爲例。我說明了他們用磚石，木料，水門汀之類的物質，建築一所屋子的時候，差不多都是坐北面南，這原因，就是叫人們多享受一些陽光。同時，我又認爲人間的陰面，在日前，無疑地多於陽面。因此，這種「面向太陽」的要求，也就愈益迫切。

多多少少的人，佔據了陰面的一角而猶不自覺，而猶不願或不想面向太陽，似此無知者，其無知簡直在木匠或泥水匠之下，因爲他們不知道怎樣去創造自己的像那朝南屋子一般的肉身和心靈，而且好像也並不會意識到自己還具備着像窗子那樣的眼睛。

這是可憐而又可悲的，非予以治療不可。義大利人的常識之談，頗有意思，他們說道：「凡太陽的足跡不到之處，醫生的足跡是必到的。」

善哉此言！可惜的是，我並非太陽，我也不是醫生。我不敢奢望我能推動人生，鼓舞人生，而且，假如有人要治療其苦痛症於萬一，還得由他自己向真正的醫生討教，我決不想濫竽於醫生之列。

我只告訴人們以一個簡陋辦法，那就是：面向太陽。或者也可以這樣說：從陽面去測量陰面；從陰面去探求陽面。

多謝南容兄的協助，他使本書得到了一個相當完善的設計和裝幀。至於本書題名，也和南容有關。因我一時想不出，却又急符付印，南容便代我擬了幾個名字，如「劍鞘」「悲劇時代」和「蒼蠅和戰士」等，徵我同意，經我考慮之後，雖然不曾取用，我終於決定還是從他的文章中取出一個適當的書名，結果，便襲取了現在這兩個字，名之曰：「向陽集」。把這段因緣記在這裏吧，聊作友誼上的永久紀念。

三十二年八月五日石永誌

向陽集目次

文藝別用	梅	萬(一)
從「擱筆」說起	梅	萬(三)
介紹力作	梅	萬(五)
廣告文的修辭	靜	子(七)
蘆魚的辯訴	明	仁(一〇)
魯迅逝世六年忌感懷	南	容(三)
後學解	何其外	容(六)
魯迅在同憶裏	陶晶孫	容(九)
生命上的春天	茨	岡(三)
剖心	黃凱音	音(四)
生活的享受	黃凱音	音(六)
君子與小人	沈	痾(二元)



487439

蒼蠅與戰士	田	丁(三)
天真	石	木(孟)
談友情	石	木(美)
氣候的升降	石	木(完)
反「惟有現在」	石	木(翌)
「自然」與「現實」	石	木(翌)
悲劇時代	石	木(翌)
寄「忙人」	石	木(翌)
秋節有贈	石	木(翌)
從蒼天悠悠歸向人的世界	石	木(美)
小影背後的烟雲	石	木(瓦)
生活的路	草	間(空)
瘡疤	草	間(空)
偶成	草	間(空)
人類的向陽性	南	容(穴)

捉貂的話	南	容(七)
這是使人哭泣的	泥	蓮(五)
獨語	泥	蓮(六)
藝術的心	泥	蓮(六)
淺草一章	泥	蓮(六)
月照西鄉	石	木(八七)
生活的壓力	東野平	(九)
上海之歌	尤且介	(九)
想到的話	秋	子(九)
「漸」的旋律	玄	嬰(九)
覆瓿篇	卜	夫(一〇)
人與人之間	蘇	石(一〇)
談回憶	沙	青(一〇)
私	辛	木(一一)
您	辛	木(二四)

◎.....辛 木(一八)

觀字別解.....玄 獸(三三)

「音的長兩」及其他.....正 一(二三)

「伊呂波歌」試譯綴語.....辛 木(二九)

談學古.....剛 克(二三)

何必曰禮.....石 盤(三五)

文藝別用

梅 藹

時常有讀者寫信來，要求介紹一些文藝入門書或是問一些研究文藝應該如何着手等問題，我看到這些來信時，總覺得心頭有一陣隱痛，如果用「新文藝」的句法寫起來，自然是一條蛇噬樣的痛苦」，因為我明知這樣富於幻想的青年可以幹一點更有用的事，無論於己或是於人，可是他們偏想寫文藝，做作家。

文藝當然也並不完全沒有用，可是有用的東西多着，而且都比文藝更有用得着，也更亟需人們去致力，可是那些青年不明瞭，以為文藝可以給自己創造另一個世界，美化的，傳奇的，把現實的一切忘得乾乾淨淨。

我們在上面說過，文藝也有它的用處，但是它的用處總不脫裝飾，你不要以為裝飾兩字是惡意的，裝飾的重要，我想任何文明人都充分懂得。不過裝飾有時會給人誤用，例如「寇丹」原應該給美人兒塗指甲的，可是弄狗的人，偏拉別人的「寇丹」來塗在狗爪上了，以為別人見了，亦必有「玉指纖纖」之感，因此就替這狗取上一個「美人狗」的佳名。狗雖然充

了美人，可是真懂得「寇丹」用途的人，却覺得實在糟塌了「寇丹」。

你不見那些硬拉「文藝」來裝飾狗爪的商人嗎？好一個漂亮的名字——「文藝咖啡」。喝咖啡本來似涉有閒，還可以作為攻擊人的資料，可是加上新鮮的「文藝」兩字，却似乎一點也不「有閒」，而且很「有爲」了。你想，埋身在沙發裏，在淡淡的壁燈光下，如果再有個把女朋友的話，這情景不早就够「文藝化」？如果懶懶的躲在咖啡杯後，悠閒地翻着高爾基的小說，可不是既「風雅」，又「前進」？我幾乎要勸告那些寫信來問「文藝門徑」的青年們，先去喝了咖啡再說！

可是如果那些青年真的去喝咖啡，那會使他們失望的，因為咖啡館和馬路祇隔得一堵牆，馬路上的嘈雜還聽得到，如果你的耳朵還不够遲鈍的話，當然還有窗，從窗裏看到咖啡店以外的世界，也一樣清楚。

文藝畢竟還有一點用處的，不過有用處的文藝便決不是那種「傳統」的文藝，「傳統」的文藝，正像傳統的商人們給「咖啡」冠上「文藝」一樣；那是一種欺人的裝飾，可咀咒的，也是可鄙夷的。

從「擱筆」說起

梅 藹

前天在某報上看到「江棟良不再作漫畫」的消息，原因是他認為漫畫不受人重視，因此憤而擱筆。這事在某一些人看來，也許平凡而又平凡，決沒有「女招待情殺」或「電影明星離婚」那樣够新鮮刺激，譬如我看到這消息，告訴A君時，他便這樣回答：「他不作漫畫，我們難道不吃飯了？」不過在我，却很有一種悲愴的感覺，有點像看到一個從火線上受了傷退下來的跛足兵士一樣。

我常常把漫畫比做肉搏時文化陣地上的刺刀的，一幅好的漫畫，其力量要比一篇改良什麼或是建議什麼的煌煌巨著強得多，因為前者是刺刀，是文化陣地短兵相接時唯一的武器，而目前反文化的逆流沸沸揚揚，正是我們該短兵相接的時候！可是我們偏看到另一位兵士退下來了，寂寞地退下來了，而且旁觀的人不願瞥視一下，祇想着「這與我們的吃飯又有什麼相干」一類的問題，真使人感喟！

從「擱筆」說起

我和江先生個人談不到私交，祇爲畫稿略有職務上的來往，我祇知道江先生是「畫漫畫的」，正和我們「寫文章的」一樣，是動聽的「文化人」，不過在目前，似乎文章比漫畫的出路略爲寬闊一點，因爲出版家的腦子裏總是橫着一個「鉅版」問題，刊登漫畫，似乎是最不合算的事，因此在這最需要漫畫的時代，我們却看不到漫畫！

爲了江先生這次退下來，我又感到十二分的慚愧，有一次他在電話裏說，願意替我作幾幅漫畫，我急忙接上去：『不要有一問題』的！現在很難。』我幾乎有一點二五的口吻。我們還要什麼文化？如果我們要看的文化的「另一姿態」，我們眼前儘多的是！如果我們還想到文化本身，那我們只有感到寂寞，甚至「無言」，雖然我們的耳邊偶而也有一些嗡嗡之聲，但是我們張開眼一看，那末除了消遣文化，幫閒文化以外，大約只有「喝采文化」了吧！自然，各式八股是有的，「新西遊記」是有的，連在我們腦海裏早已褪了色的影子也跳出來，在寫「新秋海棠」！

我並不在捧江君，我不過是把他作爲一個抽象的漫畫作家看，換句話說，我只看到「漫畫作家」。這雖然並不重要，却也得聲明，因爲着眼於個人是沒有意義的，我們祇論事！

介紹力作

梅 藹

我想看報的人，除了看新聞以外，愛看廣告的一定也很多。尤其是分類廣告，足以當得「琳瑯滿目」四個字，也可以說是最富於多樣性的，從這裏你可以看出此時此地的一些縮影來。有人提出過「表現上海」的口號，我想如以現成的作品而論，倒是每天那一版分類廣告把上海表現得最清楚。

你不要以為這裏都是一些有關算盤或是數字的東西，你同樣可以在「高價收買聽頭香煙」【徵求黃凡士林】，以及「廉讓花園洋房」的「豆腐干」中，聽到另一些聲息，當然是某一些人的吶喝聲，或是伴作的嘆語，但在這後面，你依然可以想像到還有一些人的慘痛的呼聲。

例如有人徵求抄寫員吧，字當然要「清秀」，這還用說，可是底下就有文章了。原來要「求的是一日寫三千」，而所與的是一月酬六十」。誰說這不是好文章呢，真是有聲有色的，正表現了上海社會的一角。我想還有餘暇而來看看副刊文字的人，誰都知道他週圍的一羣是

怎樣生活的吧，見了這『日與月』，『三與六』，『千與十』的對照，還怕不會在字裏行間聽出一些聲息來嗎？無論是吆喝囈語，或是在吆喝囈語後面的另一些人的聲音。

當然，我們對於牛的希望是濃厚的奶，可是除了給牠一點青草嚼以外，誰還顧到牛需要多一點營養才能產生奶，濃厚的奶。奶當然是要濃厚的，因為不濃便缺少營養，似乎奶而必需濃是不成問題的，產奶必需食料，他們也懂得，但青草不是好食料，他們却不懂得，或是故意裝做不懂得，有時還裝得很像。

說起分類廣告，過去還喜歡看看西文報紙上的「私人事件」一欄，每天懷着獵奇的心情來讀它，有時很可以發現一些「呼男覓女」的小喜劇。例如：「昨日下午三時一刻在○○路口登○路公共汽車的藍衣黑帽棕髮女郎，願意和她的愛慕者通訊嗎？請函本報信箱第○號。」有時也拿着報遞給旁邊的人欣賞一下，可是旁邊的人偏有點道學氣，認為「可恥」。我想他如果看到我們上面所說的那些國產的廣告時，大概不會說「可恥」吧，而應該大呼「無恥」！

因此，這方「豆腐干」還是「表現上海」的力作。

廣告文的修辭

靜子

每天總要把本市出版的報紙涉獵一番，就是沒有時間看，也得翻一翻，這好像是習慣使然。其中有一份老牌報却是不肯放過的。倒不是因為那個報紙的內容出衆，而是那個報紙的廣告出衆，因為那個報紙的廣告最多，所以每天至少也得翻一翻。愛看報紙廣告的人，我想一定是很多的，有的因為廣告與切身利益有關，有的以為廣告本身便是一件新聞。總之，廣告是確實可以看看的，不過廣告裏的文字，有毛病的却很多，不通的也滿目皆是，有的生吞活剝，濫用成語，有的着意渲染，弄巧成拙，可謂不一而足。

以前某藥房所出的香水廣告上，用了「香味幽默」的字樣，曾被「論語」編者送入該誌的「古香齋」。又報紙上時常看見的長條廣告「黃益壽專割包皮過長」，曾被陳望道批評，指為不通，以為應該改作「黃益壽專割過長的包皮」。這當然改得不錯，可是這位醫生的廣告，至今還是堅持著「包皮過長」，不願掉過頭來，可見得像陳望道一流的文人纔注意什麼

修辭，商人（包括醫師）却並不計較這一些。

這樣說來，似乎單是商人是不注意修辭的，其實也不盡然，文人也有對於修辭很疏忽的，剛才讀到某副刊上一篇文章，說遠在一七四一年，「蘇俄」探險家柏齡無意中發現了北美的阿拉斯加，其實遠在一七四一年，彼得大帝還死得不久，俄國境內根本還不會出現「蘇維埃制度」，當然不能把俄國稱爲「蘇俄」。文人疏忽的例子是很多的，以文章鳴世的作家也所難免，像「秋聲賦」的第一句「歐陽子方夜讀書」，就有人評爲不通，應改爲「歐陽子方夜讀」或「歐陽子夜讀書」，或甚至「歐陽子夜讀」就够了。

說了一大堆，都是「衍詞」，不會提到「正文」，就算作「引子」罷！

昨天看到「中旅」在「天宮」演出「婦人心」的廣告上有這麼一句形容句子：「昨晚空前客滿」，這一句原來是要提出「客滿」的事實來，吸引觀衆，但是做廣告的先生也許覺得僅僅「客滿」兩字還不够刺激，於是添上「空前」兩字，可是這一添便添出了毛病。「空前客滿」的意思，似乎是本劇場從來不會「客滿」過，祇有「昨晚」才「空前」地賣了一個「滿座」，故稱「昨晚空前客滿」，是不是？

香水的香味一定要說牠「幽默」是生吞活剝，「客滿」而一定要「空前」是弄巧成拙，可見廣告也是不容易做的，不過假使是商人，這一些當然是滿不在乎的！

蠹魚的辯訴

明仁

在一本彷彿是康熙間刊印的文心雕龍中，發現了書肩間有幾個小洞，一個白色的蠹魚活潑地蠕動着，它是那麼靈活，矯健像一個脫了銬鏈的囚犯，無意中又遇見了舊日的禁卒。在我，倒只有寬恕的友情。在牠小小的軀體中，我彷彿還能讀着一段牠的辯訴。

『人類迷戀骸骨，惰性難移，所以幾頁殘毀不全連一點文獻價值都沒有的宋版書，都被捧爲至寶，我們這一羣，天天生長此中，深知甘苦。我們痛恨一般人願意出十萬二十萬去買一部殘缺的古書，而不願印行一點普及新知識的冊子。他們在摩挲，在玩賞，根本沒有認識自己是時代的新人。我們的力量雖然僅僅只能做一點破壞的工作，至少舊的冊子一天一天地減少，舊時代的殘渣也跟着無情的淘汰，我們的苦心是不會爲人們原諒的，你們瞧，新出的洋裝的書報，幾會發見我們的蹤跡，在進步的各大圖書館中，我們又何會願意涉足。』

『我知道懼強凌弱似乎是古舊的線裝書中遺傳下來給你們的根性，竊鈎者誅，竊國者

候，「已經成爲人類的慣例，在你們的手掌中犧牲的都是我們可憐的小生命。你們對於殺人不見血的米蛀蟲，幾年來就沒有抵抗過，甚至你們之中有的帶着保衛文化提倡國粹的幌子，而事實上却做着米蛀蟲的勾當。而你們却熟視無睹。他們吮吸你們的生命的泉源，這罪惡究竟比我們大多少，這也是和我們一樣的小動物，還有大得你們不敢正視的國老虎，他們操縱物價，扼住了你們多少可憐的男女的咽喉，讓他們壓在十八層的洋樓寫字間中，機器間中，天天在流血，流汗，被生活榨得透不過氣來，而你們却僅僅發出微弱的呻吟，誰能大刀闊斧地幹他們一下，像你們對付我們這可憐的生命一樣。在這廣漠的人生中，笑裏藏刀，狼狽爲奸，蛇蝎心腸，梟獍身形……的東西簡直多極了。好像你們攻擊的對象一點不放在這些上面。」

「你們說我們這一羣是書蟲，是文化敗類。你們却僅僅看到我們破壞的是國「粹」，而沒有真正了解我們破壞的還有「國渣」，「破壞即是建設」，這一種道理即使你們的國父言之諄諄，你們也不會明白的。你們說我是文化敗類。可是真正的文化敗類却不是我們。他們是投機的出版商，傳播一般思想的砒毒給你們，和你們的子孫。他們替一般指鹿爲馬的權力

辯護，他們時時在麻痺你們的神經。真正的文化敗類還有卑污的寫作者，他們不惜將別人的著作改頭換面，或竟一字不改地重新發表出來。浪費這並不便宜的紙張。還有一般自命爲「作家」之流，他們割斷文壇，而其實却把新進作家拋到境外去永遠不准進來，他們用卑污的手段騙獎金，騙稿費，還有大名頂頂使白報紙漲到三四百塊錢一令的紙老虎，這一羣文化敗類，他們有的是「惡跡昭昭」，而你們却不敢說一聲征伐，使我簡直相信你們缺乏人性……」

像是靜靜地諦聽了一大段的辯訴，我才輕輕闔上了書本，讀他這一羣小生命自生自滅。幾年來，我曾經從古舊的木版書堆中，走向了廣漠的大地，如今，又從廣漠的大地上，重新翻開這久別重逢的古書，那雕龍似的文心又重活在我的筆端，沒有方法擺脫它，這時我倒對於春蠶般蛀食大書的蠶魚，懷着感激的心情，熱望着我案頭幾千冊古書，有那末一天，會被牠蠶食得干淨。

魯迅逝世六年忌感懷

南 容

這天秋晴，門外還未盡黃的綠草，暖和的太陽照着，像小春天氣，縈懷煩惱的人，看見了好天光，出去，又有什麼意思？不出去，悶上加悶，於是喊了一個同抱悲懷的同事，到屋外四周的空地轉了一圈，講些總是各人一己的生活負擔的繁重和苦痛，弱者在亂世，目光愈受壓迫愈縮小，膽量愈弄愈怯，身體也愈來愈弱，逢到一點小事情就要心驚肉跳，這不外是神經衰弱。同事C君說最好出家，遁入空門；我說我要學中醫，不一定身入山中寺廟，才算逃世，雖是居於鬧市，祇要有出世之心，也就可以自慰了。

我對於魯迅先生的著作，不論那一集那一頁，一翻開來就被吸住不放，看下去是最暢心適意，並且震撼我的人生，使我要思索：「爲人應如何生活？」散步回來，到了辦公室中，案頭的「集外集拾遺」又引誘我翻了開來，在魯迅先生的詩中，有「自題小像」一首云：

『靈台無計詭神矢，風雨如磐黯故園；寄意寒星荃不察，我以我血薦軒轅。』

想到魯迅先生一生艱辛的生活，他在他的筆頭上絞盡了他的血，實踐了他「我以我血薦軒轅」的話。我所云犧牲，倒並不是忘命的跳在前頭，將大好頭顱一擲之意。最大的犧牲者，乃是能將自己的血，一點一滴都不白流，一滴有一滴的效驗，魯迅先生，是犧牲者中間最高度的技術者，他有最正確的現實主義的看法和做法，他是最韌戰的一個。他每一句文字中都有他的血絲。

魯迅的文章，放在我們之前，便是一面最光亮的鏡子，你常常讀他，可以照見自己是一個什麼模樣的人兒，在幹着怎樣的生活。我在他的鏡子中，照見我的荒唐、頹廢、軟弱、悲觀，照到一個自私的蝸殼般的世界之中，我的存在已無有什麼價值，我將由自己把我揮出世界之外，邏輯裏有一條：「凡是存在的東西，都有充分的理由和條件。」我就算依據了這一個邏輯而存在，總之，將人類主動前進的力量完全解除了。

像我這樣的人，居然也寫文章來「紀念魯迅先生的逝世」。不過，我想真能紀念魯迅先生者，不一定在那些弄得最鬧熱的地方，就像我今天想到魯迅先生便照見自己的無狀，也算是一種紀念方法。魯迅先生，他說：「死了便拉倒」，他叫我們：「留心自己的生活」，他

不要後人把他怎樣的捧好說壞，他要後人知道怎樣照着眞理行事，所以今日儘有散處在全國的廣大數量的人在各處角落裏照着魯迅先生的話做事，正合着先生的一首「無題」詩云：

『萬家墨面況蒿萊，敢有歌吟動地哀，心事浩茫連廣宇，於無聲處聽驚雷。』

後學解

何其外

今年，我沒有寫紀念魯迅先生六年祭的文章；魯迅先生死了不過六年，他也快要像二千年前的孔子一樣，被隨便什麼人隨隨便便地稱爲「先師」了，我怕魯魯也會得像魯孔，日腳越多，後學也越增，雖則，孔子當時有過七十二賢人，三千名弟子，魯迅先生却不會在遊藝場裏登壇講學，說不上。以先生生前的精神，一定死也不承認這許多婆婆媽媽的後學。

後學多好像是光榮，其實不然，有孔子爲證，因爲後學所闡揚的往往是改頭換面的先哲的斷章摘句的學問。

雖沒有寫，十月十九日以來，各地方紀念魯迅先生的文章，我都一一讀了；其中雖也有至誠的流露，但更多的顯露是不幸而吾言中？

「據我看來，日本和中國的人們之間，是一定會有互相瞭解的時候的。」

這是內山完造作活中國的姿態序末脚倒數第二段的中間的幾句，是應時的斷章摘句，這

樣的聰明人又出現了，自然不足爲奇；可惜，魯迅全集雖會漲到三百元，現在又跌了，而且，無論日本版，中國版，都還不像中國的古代的經史那樣成爲撲朔迷離，不用考古，還可對證的。

倘用斷章摘句來補充斷章摘句也可以。

且介亭什文末編，「我要騙人」，也是末脚倒數第二段中間的幾句：「要彼此看見和瞭解真實的心，倘能用了筆、舌，或者如宗教家之所謂眼淚洗明了眼睛那樣的便當的方法，那固然是非常之好的，然而這樣便宜的事，恐怕世界上也很少有，這是可以悲哀的。」

此外，因爲這無非是在用筆，還可以看一看。同書「捷克譯本」當中一段：

「我們彼此似乎都不很互相記得。但以現在的一般情況而言，這並不算壞事情，現在各國的彼此念念不忘，恐怕大抵未必是爲了交情太好了的緣故。自然，人類最好是彼此不隔膜，相關心。然而最平正的道路，却只有用文藝來溝通，可惜走這條道路的人，歷來又少得很。」

雖同是斷和摘，對於國與國之間的誠摯的熱望，用這幾段纔能知道魯迅先生的見解的全

部，自然，這也是如此之沖淡和平的。

魯迅先生所說的用文藝來溝通的道路，現在走的人，好像很多，但是，輕輕地忽略了魯迅先生全部的遺言的人，以及讀讀魯迅先生的書也怕心悶的人，只出之於有路便走的態度，那是溝通不了的。

魯迅在回憶裏

陶晶孫

近年來，上海文化人爲了普式庚的百年祭，曾在北四川路舉行過一個紀念會；在法租界還建立了一座普式庚的銅像。忘記了是在前還是在後，其間又有爲高爾基之死而舉行的各種紀念，不久，又有魯迅之死。總之，上海在此數年間，前後曾經紀念過三個文人。

魯迅是那年那日死的，我已經記不清了。但我在他逝世的三日前，曾乘汽車經過他的門口，他正戴着一頂平而舊污的帽子出來，我從車內和他點頭，打了一個招呼。誰也想不到三日後，他竟與世長辭，而在那明朗的菊花盛開的秋天裏舉行了葬禮。

關於魯迅平日的事業功績，早有各種批評在先，似乎可以毋庸我再來介紹。不過，凡主張創作或翻譯，不贊成使用古思想與古文字者對於魯迅某些難以了解的文章與社會批評不感興趣，視爲例外，魯迅的文章，凡是由中國土地上生長的，從中國家庭裏出來的青年，均能親加理解接受。因此他的下面，擁有一大批羣衆，這是值得一記的。同時，魯迅諷刺了當時所謂才子者，終不過是一個才子而已。他是把握着了中國與中國青年。他的死去，自然應該爲

社會人士所深悼了。

上海事變前後，魯迅的生活可說是隱居式的，這情形，已由內山完造氏談過不少了。這時，他的青年們，也漸漸感到病氣已經侵入了他，但他却絲毫不在意。我和他住在一條路上，會見面，不過點點頭而已。

我近來感到男子有種「更年期病」，（意即由青年期踏入壯年期或由壯年期踏入老年期所發生的生活和思想上的轉換——譯者）人在那時，對於利慾名譽以及身體發生不調和時，就會陷於混亂狀態中。那時，人如不死，不隱居，不偉大，便會變成不三不四。魯迅呢，却剛走到這階段便死了。例如清朝，如果沒有變成民國，魯迅也許不會留學，而會在書齋中品評硯台吧。如果沒有新式文學，也就會寫寫古文吧。但是爲了中華民國正充滿了不三不四的現象，於是這位在紛擾時代的人羣中，傑出的巨岩似的眼中釘，針對着人，針對着時代，不容氣地嚴加批評，並且在青年羣衆中，樹立了不朽的精神。

現在又是秋高氣爽菊花飄香的時候了，我們怎能不記憶這個偉大的人物呢？

編者附言：本文是晶孫兄爲日文某報而作的，原題「普式庚·高爾基·魯迅」，用的是日文，現在覺得原稿，才托了洛川兄譯出，惟文中一二處帶有日本讀者觀感之語句，不能直譯，由編者據已意改述，但並不竄動晶孫兄的用心。希作者及讀者鑒原。

生命上的春天

茨岡

偶然站在廣場上看小孩子們放風箏，看見了溫和的太陽掛在雲淡天青的晴空，頹牆殘壁之下的野花雜草也在抽芽了，我猛然醒悟起來：現在是春天了。

春來了——春天已經來了！

時日的推移，節季的替換，其實早就引不起我的注意了；如果是思婦，春天會挑起她的傷怨；如果是騷客，秋天會引起他的哀吟；可是我不是屬於他們那個社會裏面的人，我短少『對花流淚』的才情，也缺乏『見月傷神』的雅興！活生生的現實，賦給了我一副鐵石心腸，使我對於什麼花呀，草呀，風呀，月呀，有了『無動於中』的涵養！

然而，對於這個醜惡的社會現實，我難道也是『無動於中』的嗎？不是的，絕不是的！我不是無情的呆石，無知的僵木，我還是一個人呀！

因為還是一個人，所以我才感到現在好像是酷暑的日子。戰爭的熱度跳到攝氏五百度，

生命上的春天

溫度計『砰』的爆炸了，水銀遁逃到地下去。——地面上所有的生命，馬上就被曬焦了，燒死了。——誰能回答我這就是春天呢？

現在也好像是深秋的日子。心，悲涼了；生命之樹禿頂了；自由和快樂的葉子，被一隻無形的魔手扯了下來，拋散在路邊，等候清道夫把她們收拾到垃圾馬車裏，然後送到無人理會的荒地上去。——誰又能回答我這就是春天呢？

現在更好像是嚴冬的日子。人類正在接受一個無情的虐待。人間的『交響』是，飢的叫喊，冷的哀啼。而我們，又在自己的血淚去浸濕了滋潤了這個冰冷的黑暗的世界，善良的生命都接近了寒光閃閃的刀鋒！——誰能夠回答我這就是風和日麗的春天呢？

然而，既然現在是冬天了，我知道聰明的你一定要背誦雪萊（Shelley）的詩句來安慰我們：

『冬天到了，

春天還會遠嗎？』

不錯，雪萊的詩句早就已經照亮了我們的理想。巴金也說，『春天是我們的！』那末，

我們就默默地奮鬥下去吧，默默地奮鬥下去吧！

季節上的春天，於我們其實是沒有多大意義的。我們希望有這樣的一個春天：大地開遍了真理的花朶，洒上了自由的陽光，讓那些卑賤的然而善良的靈魂重在這個世界上歌唱，跳動，活躍。爲了這，我們要默默地奮鬥下去，進而撲擊，肉搏，這將是一場惡鬪，一場韌性的惡鬪，爲了迎接我們生命上的春天！

剖 心

黃凱音

文壇上多的是這兩種文學家——

第一種大都是羽扇綸巾，銀髻白髮，掛在嘴邊的自然也是一串風雅的談吐。總之，裝扮得像一位仙風道骨的『隱士』。說他們真的是『隱逸之士』，也不大對，有心人只要仔細地朝他們的足下多看一眼，就可以看見一對烏靴。他們寫得一手好文章，然而，正如周黎庵先生所指摘過的那樣：『閒談風月，專說夢囈，吟詩詞以迷惘，賞名畫而懷古，硬把現實一脚踢開。』（大意）其實他們自己並不想『把現實一脚踢開』，其用意倒在於誘惑讀者對現實的逃避。所以，故都風雨，京華烟雲，舊書古畫，『南朝人物晚唐詩』：這些『老』東西都充作寶貨出『賣』。有人說，這類『賣老』的文章是『世紀末的哀吟』，我想這傢伙不過是替他們辯護吧了。

另一種則是翩翩年少的才子，洋其服，皮其鞋，左手一枝『色情』的招魂幡，右手一支『金不換』。筆鋒總不肯離開『臍下三寸』。據可靠的批評家說：這一羣裏面有一位作家的

作品，足以使維多利亞女王時代的大小說家迭更斯的光輝黯淡下來。由此也可見他們偉大之一斑了。——因爲筆鋒不離『騎下三寸』，大約可以說是『賣脩』吧。況且這些『文學家』們正是青春少女，還有一臉雪花膏，說他們『脩』，也正是『名實相符』，算不了什麼譏刺呀！

另外還有幾位『徐娘』：因爲『風韻猶存』，所以還在『賣脩』，然而近來雖不至於『門前冷落車馬稀』，生涯也未見得熱鬧，似乎已經漸漸臨到窘境了。幸而已經是『半老』，『賣脩』不行，就不如『賣』一下『老』，客串幾次，算是兼營副業的意思。

文壇上有了這末兩『家』，不知是『幸乎？不幸乎？』說是幸，文壇因爲有他們在撐腰，所以另成一個局面；說是不幸，則此等大作，在這大時代中，非特不是補血針，反而成爲精神上的鴉片，對於讀者是無益而有害的！

原來那些『文學家』們，意圖以精神的磚塊築成一道頹廢的城牆，把讀者活生生地和現實社會隔離起來，使成爲漠不相關的兩個世界。然則其用心亦可謂苦矣。

我乃剖其心給讀者看看吧！

生活的享受

黃凱言

林語堂大師於一九三七年冬天在美國出版了一本「生活的藝術」(The Importance of Living)，被列爲「最暢銷書」之一，很賺了一筆美金。這本書是專爲「金元王國」的有閒份子（據白話和少爺們）而寫的，作者的用意，實在於勸誘他們作「消閒之崇拜」！

這本書對於中國讀者其實是不大親切的。我們生活在終日澎湃的苦海裏，生命裏充滿了波濤。人與人之間原是一條鏈環，當大家還在苦痛的時候，我們又那里忍心去做一匹超羣的「鶴」呢？我們又那里有資格去企求更優裕的生活之享受呢？林大師的大作因之就引不起我們多少興味，我們原都是「俗」人！

然而我現在方才明白自己原來患了「遠視」病。我們身邊多的不正是那些正在力竭聲嘶地高喊着「享受，享受，享受」的同胞嗎？

洋服店的櫥窗裏所陳列的，是六百二十五元一碼的西裝料作，然而因爲價錢太賤，佳公

子們都看不上眼。時裝店裏有的是五千元一襲的春季大衣，嬌小姐們還要『嗤之以鼻』，因為質地實在太整腳了。化費幾十塊錢去看一場戲，當然是滿不在乎，因之也就『座上客常滿』；不料一萬元的華筵，只不過是爲了區區的口腹之奉吧了，竟也『杯中酒不空』。至於鶯鶯燕燕，軟語輕歌，正是『大隄與粉臂齊飛，朱顏與櫻唇一色』，這又是口腹之奉以外的桃色享受了！

我並不反對生活的享受，我們現在的奮戰，不是爲了將來的合理的美好的生活嗎？然而，當大家還沒有捕捉到幸福的時候，全民族正在苦難之中，對於頹廢生活的恣情享受，我們有這樣的需要嗎？

正因爲有人吃得太多了，所以就另外有人飢餓；正因爲有人穿得太多了，所以就另外有人寒凍；也正因爲有人獨自霸佔了一所華麗的大廈，所以就有一大羣人只好跑到街頭來露宿了。倘若是人性未滅的話，我並不希望他掏出一顆淺薄的慈悲的心，只要午夜自問，大概也是會面紅耳赤，慚愧得拾不起頭來的吧。一己的恣肆享受，原是浸潤着別人的血和淚的，對於這種人，我們又豈僅限於憎恨而已！

我要在這裏說一句不吉利的話，現在恣情享樂的，將來一定有一個悲慘的收場，這叫做

生活的享受

生活的享受

二八

『樂極生悲』；反之，則將來一定有自由快樂的後果，這叫做『苦盡甘來』。這雖然是兩句『老生常談』的話，却也分明劃開了人生的兩條大路！

君子與小人

沈疴

朋友們談話的機會一多，便漸漸不拘形跡。於是道貌岸然或近於道貌岸然的人，便給加上一個「偽君子」的綽號，爲防止朋友們的反攻，就「極具英雄之慨」的來承認自己是「真小人」，陳超先生的「我願做個偽君子」一篇文章（編者按：見本月十一日學藝）大概是有感而發的。

其實君子與小人之分，並不一定是善人與惡人的代名詞，而且所謂善與惡，還有其時代性，環境性與夫傳統性的觀點在。如果一定以爲君子是善人的代名詞，小人是惡人的代名詞，則我的觀感恰與陳超先生相反，我寧願做一個真小人，而不願做一個君子其名小人其實的偽君子。

陳超先生說：『真小人之所以自鳴得意和所以受人擁護，無非是爲了「真」。是的，我的寧願做一個真小人而不願做一個偽君子，也便是愛上了這個「真」，因爲「真」才是人之

本性——善。

如果社會上沒有作奸犯科的小人而盡是純謹的君子，那是頂好，如果是「人心之不同各如其面」，便應該從這個「真」「偽」之間辨證出真善和真惡。尤其應該揭破偽善的鬼臉。

我認爲無論小人與君子，只有「真」，才是真正的人，才有一點人性。君子能「真」，固極願意，小人能「真」，雖其行爲大可訾議，其居心仍不亞「聖人」，因爲他比之偽君子至少要保存一點「赤子之心」。這里還要說明，所謂真小人，無論是一件好事或壞事，他做了，便不會偷偷摸摸的做，也不肯巧言便給的來掩飾，更不能比之爲「慙不畏死」，便是十惡不赦的奸匪，他至少還有一點好處——真，也即是善。這一點好處，「偽君子」便沒有。嘗讀水滸金聖嘆的批眉，雖覺得此老不免有斷偏執和過火；但我以爲從人格上說，李逵無論如何要比宋江勝一籌。

陳超先生又說：「偽君子至少在「偽」的時候，終還不失其爲「君子」，『這邏輯我也不敢贊同。也許我有點迂腐，我認爲處此澆世，「誠」，才是瓌寶。唯真乃能「誠」，從「真」當中發出的「誠」乃是真「誠」。人之相知貴相知心」，所謂「心」便是「真」，便是

「誠」的具體表示。否則大家都套一張鬼臉，鬼臉底下都藏着一幅橫眉豎目的本來面目，則一篇堂而皇之的讒言偉論，又何異於羣鬼啾啾，人生至此，不但受着無上的精神苦痛，簡直是了無生趣了。

這種行爲，不是理智而是鬼誠伎倆。因爲理智是制止人們作惡的，畜者使其能冷靜地辨別一下是非，而鬼誠伎倆則着重於怎樣使自己的作惡不致爲人揭穿。

爲社會人心計，君子愈多小人愈少愈好，爲保存真人計，則寧可有「真小人」，而不希望有「僞君子」。當然，並不是希望人們都作小人，而爲君子。

寫到這裏，偶然想起紅樓夢里「假作真時真亦假」的句子，覺得自己寫了一篇的真真假假，倒給曹雪芹這死傢伙揭穿了，有點臉紅。

蒼蠅與戰士

田丁

魯迅會說：『一個有缺點的戰士終究是戰士，而一隻完善的蒼蠅也不過是蒼蠅罷了！』這句話是很有深意的。一個真正的革命戰士，決不矯揉造作地掩飾他自己的缺點。人誰沒有缺點？只要他能夠隨時克服這個缺點，或是這種缺點並不妨害他的事業，那末，這種缺點也就不足道了。

一部份人大概都中了「人生如夢」這句話的毒。因為是「夢」，所以一切都不必認真。人人如此，於是大家便相見以「僞」了。一個人一套上「虛僞」的面具，就失掉了靈魂，有缺點，他要掩飾，別人認真，他會冷笑，在表面上他是面面俱到的，似乎很完善，但因此他也就變了蒼蠅！

在現社會，我們只看到噙噙亂叫的蒼蠅羣，它會帶來許多可怖的病菌，使一般在社會裏討生活的人感到嚴重的威脅！這種威脅必須掃除，但是誰能擔負這樣重大的責任呢？當然是革

命家。革命家據說是很多的，但可惜有「缺點」。有「缺點」的人也「敢」革命嗎？即使「敢」，也不過是病態的革命，何足爲慮？於是我們又聽到震耳欲聾的噏噏之聲，原來蒼蠅正在興高彩烈地吟詩作賦，而且還火氣瀟灑橫的獯笑！於是一般忠厚的人都發急了，照這樣下去，蒼蠅統治了人類，這還成個世界嗎？其實這種發急是大可不必的，蒼蠅固然多，固然有手段，而一部份革命家也固然有缺點，但我們必須記着：「有缺點的戰士終究是戰士，」一個戰士只要有臨陣不逃遇難不避的勇氣，那末，即使他的私生活有若干缺點，也還是可以克敵制勝的！

蒼蠅和戰士是勢不兩立的，戰士要撲滅蒼蠅，而蒼蠅却暫時播下病菌，要暗下裏制戰士的致命！於是慘烈的鬥爭便爆發了。所以，只要你睜眼一看，簡直到處是血肉模糊的一片，有的人便因此而消極了，但也有更加奮發的。愈消極愈受苦，愈奮發愈容易犧牲，結果還是蒼蠅佔便宜！但也不必過份氣餒，時代的暴風一定會把那些噏噏亂叫的蒼蠅括得無影無蹤的！

天 真

石 木

天真是一種人間最優秀，最真摯的心情，爲孩子們身心中所獨具，同時爲大人們心中所難能具備。孟子「有鑒於此」，所以會發出「大人者不失其赤子之心」的呼籲。赤子之心，差不多就含有「天真」的意味。

天真的心情，不但難在保持，而且難在顯露。譬如在大熱天，一個小姑娘在私房中闖起門來，打着赤膊，大寫其「親愛的哥哥」之類的情書，這，我們倘以赤子之心去加以體味，不能不說是天真的行爲——天真到了爛漫的程度了。但如果在她的親愛的爹娘面前，把她如何寫「親愛的哥哥」的情形——向她們吐露，那就未免過於天真爛漫了吧。要是她的爹娘們是「老頑固」，那麼這種天真更要不得。

現在正不乏這種天真的青年。他們不但像這個小姑娘似的寫寫情書就算了，他們還舞弄着許多可愛而又可厭的筆墨。除了哼着「愛啲！愛啲！幾時回來啲？何處去了啲？」的「啲啲調」

以外，他們又慣於作一時性的悲憤語，嘵嘵於「黑暗嚟！苦悶嚟！死亡嚟！完結嚟！」一類的消極透頂的哭哭鬧鬧的聲音。這自然是出於青年們的天真。

但如果因爲一時的失戀，失意或不滿於現狀，或不同意於社會上的某些陰影，而就天真爛漫地大嘵特嘵起來，那是於事實無補的；相反地，說不定倒是會令人討厭。上舉的小姑娘的一例，不就是一個很顯著的佐證嗎？

然而青年們是值得祝福的。

他們有的是天真爛漫的心情，有的是向前向上的欲念，如果是一個天真喪盡了的人，自然是連內在的天真都已不再保持，對一切都已無動乎中，難道還能顯露於外嗎？

不甘於沉默，天真爛漫地直吐胸臆，那是好的，可是還不够好。最好是按捺住心中的苦悶，忍受着眼前的黑暗，出一點力，投一點光，發一點熱，不更好嗎？年青的朋友！別小看自己吧，以爲個人渺小之至，無能爲力；要知道在白晝裏，顯得陽光的有用；黑暗中所需要的，在許多的場合，却正是人們所認爲光度既弱，熱力又薄的小小的夜火啦！

談 友 情

石 木

友情是可貴的，是可愛的。

它是詩，是美，是人間味。

朝夕相見，甘苦共享，死生同道，爲知己者用，甚至爲知己者死的故事，決不絕書，傳爲美談。管鮑並稱，元白齊名，都是「人所周知」的。管仲說：『生我者父母，知我者鮑叔』。唐元微之接得友人白樂天來書的時候會這樣描寫他們交情的深篤：『遠信入門先有淚，妻影女哭問何如？』聽到白樂天謫九江的消息時，甚至『垂死病中驚坐起，暗風吹雨入寒窗。』

當朋友臨別的時候，我們要替他送行：『勸君更盡一杯酒，西出陽關無故人。』（王維詩）當我們跟朋友握別的時候，我們也會感受著：『桃花潭水深千尺，不及汪倫送我情。』

（李白詩）

一旦朋友長逝，噩耗突至，我們就要悲從中來，淚如泉湧。從此觸景生情，覩物思人。

「袖中忽見三行字，拭淚相看是故人。」（柳宗元詩）要是久別重逢，也更容易體味到：「十年別淚知多少，不道相逢淚更多！」（徐燾詩）這種友情，多真摯，多痛快！

真的，朋友間的感情，是真感情；朋友間的思想，是真思想。同情的慰勉，懇切的勸諫，只有在朋友的面前呈獻出來。戴慣了虛偽的，矜矜的假面具的人，也只有在朋友的面前才給換上一副真面目呢！

你可曾見過孩子們的天真的友情嗎？他們儘管打得頭破血流，馬上却又抹乾了眼淚，一同笑嘻嘻地在一起玩了。

你可還記得古英雄爲什麼而痛哭嗎？可還記得關公（雲長）跟張飛（翼德）在「古城相會」的一幕嗎？翼德疑雲長降曹，巴不得一刀把他殺掉而後快。這時雲長以斬將自誓，翼德乃恍然大悟，不該如此懷疑朋友，——於是兩人擁抱起來，大哭了一場！

跟這種精神一比，所謂一世之雄的拿翁是只能說是死去了的英雄了。他一生沒有知己，沒有真實的友情。他曾寫信給妻后約瑟芬道：「我沒有朋友——惟有你才是我的朋友。」從這一句話裏可以想見拿翁生活的寂寞與孤獨了。

而且，從我們現代人的眼光看來，就是約瑟芬是否真的是拿翁的朋友，也很成問題的。如果約瑟芬是拿翁的唯一知交或摯友的話，那麼，一切的詔臣媚奴，他何嘗不是所謂「心腹」？這樣的「友情」，在「獨夫」的權威之下，所在都是，即所謂片面的，而並不是雙方的，奈何？

氣候的升降

石木

氣候與人生大抵是有直接關係的。

在冰天雪地中的人，能求得一個生存的機會，就感覺得難能可貴，此外就不敢抱任何非非之想。在熱帶裏的人，總是懶洋洋的，有點兒貪吃懶做，苟且偷安的風氣。

不列顛人因為倫敦多霧，受不了，就打起紳士口吻說：「早上好！」「中午好！」「晚上好！」好像把每天的天氣做口頭禪，就可以趕掉濃霧似的，並且把這「趕霧工作」敷衍自己，應酬朋友。我們中國人呢，自然也是以「今天天氣哈哈」聞名於世界的，在寒暄之中，過着人生中的歲月，一天二十四小時如此，一年三百六十五日亦並無例外。即使說，氣候葬送了人生，似乎也很有道理——很有直接的因果關係。

熱天一到，就埋怨着熱天的可怕。不但汗流浹背的人，大訴其苦；連向來不流汗的「寫字人」，也嫌得電扇的通風不足以及冷飲品的毫不見效。於是大家同聲地嘆息着天氣熱得要

命，什麼事情都受着影響了。冬天，冷得要死，自然更無良辰美景可說。所以，對付冬夏天氣的最好的辦法，便是睡眠而不做工作，至多是拿天氣來做談話的資料了。

工作效率的減退，歸咎於氣候；人生興趣的衰落，歸咎於氣候；甚至連文化的落後，國運的艱難，也似乎不妨一古腦兒推托在氣候身上去。

氣候的克服是不是不可能的呢？

回答是這樣：工作的熱情，是會把人們視爲不可克服的氣候驅散的。他們對於霧，簡直熟視無睹，也沒工夫寒暄，更不屑談到『今天天氣哈哈』了。

在炎熱的，潮濕的，腐臭的，或停滯的氣候中（就是氣溫華氏八十六度，相對濕度百分之八十，沒有新鮮而流通的空氣），跟在最合理的氣候中（就是氣溫華氏六十八度，相對濕度百分之五十，每人在每分鐘內有四十五立方尺的新鮮空氣），是同樣地工作着，而且產生着同樣的工作成績。

一個愚劣的人，是讓氣候擊退了工作的情緒；但一個多智多能的人，則以工作的情緒去抵禦氣候。換句話說，氣溫和濕度的升降，至多只能使體力工作的效率減低一些，對心理的影

響卻是極微極微的，或者簡直是沒有什麼影響的。

然而，過熱或過冷的氣候，足以消耗我們體內的精力，增加我們心頭的煩惱，擾亂我們心理和情緒的平衡，是無可否認的，所以過於適應氣候，或許會損及自己的情緒，這也是事實。只有以工作上的努力去克服不舒服的氣候，保持平衡的心境，才是唯一的辦法。

「今天天氣哈哈」的聲音，已經聽得厭膩了，難道還要聽聽「早上好！」「中午好！」「晚上好！」的無聊寒暄不成？

反『惟有現在』

石木

這兒有一支歌曲。

是翁澤堯先生記出的。他說他到一個音樂院去訪朋友時，剛巧那朋友正提高着響亮的嗓子；練習演唱一支叫做「惟有現在」的歌曲，在「聆聽了之後，大爲興奮，回家後仍繫在腦中」，爲了愛此歌曲，他特地把它發表到「新聞報」上面去了。

是怎樣的一支歌曲呢？由於好奇心的驅使，我便不憚煩的抄錄在這裏：

『莫追想過去快樂與悲哀，一切的一切已葬埋；

莫妄念未來成功與失敗，一切的一切難揣測；

惟有現在，可貴且可愛，應剝那不放鬆，善自爲主宰！

惟有現在，可貴且可愛，應剝那不放鬆，向上求愉快！』

（見十月廿三日「新聞報」副刊「茶話」。）

抄完了，覺得有幾句話不能不說。

「現在」自然是「可貴且可愛」的。因其「可貴且可愛」，照翁君的意思，我們就「應剎那不放鬆」。從翁君的邏輯推斷下去，我們就不妨浸淫於現在，酒也行，女人也行，沉湎於舞場賭場也行，總之，一切都只要「剎那不放鬆」便行了。

真的行了嗎？

我知道翁君一定要急着說我誤會了他的本意了。他的本意是叫我們「善自爲主宰」，叫我們「向上求愉快」！

是的，我們並不能冤屈了他。然而奇怪的是，他是把「現在」抽象化了。他心目中已經沒有了「過去」，也沒有了「未來」，連「過去的快樂與悲哀」都不叫我們「追想」，並且，他又認定「未來的成功與失敗，一切的一切」都是「難揣測」的，所以他就叫我們「莫妄念」這一切。

但我們卻要告訴翁君：如果要抓住「現在」，他就必須回顧過去，必須凝視未來。單有「現在」而沒有「過去」，則「現在」便是黑暗的陷阱；單有「未來」而沒有「現在」，則

反「惟有現在」

反「惟有現在」

四四

「未來」便將變成他的空中的樓閣，虛無的仙山。

只知道「現在」而忘了「過去」和「未來」的人們，多半會陷入絕望的深淵，在絕望之餘，即使偶爾燃起「星星的希望之火，也往往會重陷於絕望的深淵。這正如匈牙利詩人貝多斐的名句所云：「希望之爲虛妄，正與絕望相同。」

最後，還有一句話，如果真的要找尋「善自爲主宰，向上求愉快」的辦法，那麼，就只有從「未來」中去抓住「現在」，從「現在」中去創造「未來」。單是浸淫於「現在」，不但抓不住，而且一定會像沉湎於「未來」，或耽溺於「過去」一樣，全無絲毫把握的。

「自然」與「現實」

石木

人類的眼睛，究竟是靠得住的嗎？

對於這個問題的答案，一定是很多的，而且也各有各的道理。但道理往往不能有一個以上，所以這就值得加以考慮了。要這樣做答案，必須從生理學和心理學上去求解決，且留在另一個機會再分析吧；現在，我只想說，眼睛的可靠性是不無可疑的，至少是有限得很的。

這裏所謂的眼睛，是肉眼，不是心眼。肉眼的職司是觀察，而觀察常有限；心眼的職司是思維，惟思維才能突破了限界。只生一副肉眼，是人們的缺憾之一，因為他最多只能看，卻不會想。肉眼是外在的，可以被看見的；而心眼却潛藏在內面，肉眼就看不到它。

一個個活不下去的人，倒斃在街頭，倒斃在溝壑中，常常映現在你的肉眼之前，但你却不加思索的說，「又死了一條野狗似的東西！」

多多少少的富兒，在野鴨絨的溫情中，在聲色犬馬的逸樂場中死去了，但你並沒有看出，

「自然」與「現實」

「自然」與「現實」

四六

同時也沒有想出這是怎麼一回事，你只是不加思索的說：「死得真有威風！」

對於前一種人，我相信，上帝都必然肯予以原宥；對於後一種人呢，不但爲人類和上帝所不容，連「自然」也永遠不會寬恕他。

憤怒的「自然」，對於個人決不有所偏袒，有所好惡，在他看來，貧富都是無界限的。越是逍遙的人，越是恣肆放縱的人，便越是死得快，爲「自然」所排除，所淘汰。

比自然更生氣蓬勃，更鐵面無情，更嚴肅端正，更激烈多變的，是現實，它是無可比擬的再嚴肅也沒有的事物。現實之動，以超自然的偉大魔力把每個人——貧的和富的，好的和壞的——的真實的姿態展示了開來，即使不加入工的點染，這自然生長的動態也是要把每個人抉剔出來的。

人們一生低頭於「自然」的面前者居多；而俯首帖耳於超自然的現實的威力下的，則佔着壓倒似的絕大多數。

悲劇時代

石木

要是你參觀過瘋人院，你一定嘆息過：「唉，不幸的人啊！人的不幸啊！多可怕！」

但是現在，你又怎知道你不是那些可怕的不幸的人們中間的一個後補者呢？從你的青蒼的臉色上，黯澹的目光上，灰色的神情上，我讀出了多多少少社會學或心理學的巨著中所未解答的謎。

是意識的分裂。是理智的煩悶。是精神的孤立。是情緒的不調。是幻念的破滅。是慾望的壓抑。是心靈的衝突。是這個，是那個，真一言難盡，勉強用「心理的失常」這五個字來包括你的複雜的心境吧。

複雜的心境，起因於複雜的現實。尤其是多思索，多幻想，多意欲的青年，活在越複雜的現實社會中，強烈的欲望便越多。這中間，許多不可實現的強烈的欲望，往往就形成心靈上的衝突，意識上的分裂，把一個完整的健全的我撕碎開來，變成了兩個或兩個以上的

「我」。這也是苦痛生涯的源泉，也正是悲劇時代的運命。

悲劇的開始，是輕微的失常；過後，是嚴重的瘋狂。不幸的人們將一個一個地增多。瘋人院將沒法收容這許多！

以前是不幸的人們會經受你的憐憫和同情；以後呢，你，不幸的你啊，難道也要蒙別人的憐憫和同情不成？

打起精神來，寄托你的精神在生活的浪潮裏吧！

一根蘆葦，是軟弱而苦痛的，然而是不會被浪頭打沉，却兀自挺立在浪頭的尖端。

理解自己，把握自己！自苦不是活路，發了瘋更是只會替自己釘上棺材板而已。然而，世界還是不會跟你一同入木啊！

而你的苦痛仍然是綿綿無盡期。

寄「忙人」

石木

「民亦勞止，迨可小休。」

——詩經。

一

長夏來了，炎陽杲杲當頭，人力車夫，停息在蔭路之傍，坐在車橫上，效學着衛生家的晝寢。這是忙中偷閒之一法，也是人生之一樂。

倘若你有機會到田陌間去，你準可以看到「農夫樵子，偶然釋耒弛擔，相與坐道旁樹蔭下，微吟短嘯，以忘勞苦於須臾。」「小休集」序中又云：「人生不能無勞，勞不能無息，長勞而暫息，人生所宜然，亦人生之至樂也。」

二

「長勞」之後的暫息，正是「英雄亦有閑日月」之適當的註腳。不懂得休息的人，決不

寄「忙人」

四九

是健全的工作的人，不懂得如何獲取小閑，也就不成其爲英雄。試想：儘是一天苦幹廿四小時的「英雄」，連睡覺的餘閑都沒有，還能成爲英雄嗎？每個平凡人都有的權利，難道唯獨英雄而無之？

二

然而在多難的年頭中，能者特別「多勞」，以致「個人的屬於他自己的時間」却往往特別少。他甚至渴望着即使這「閑日月」只有一刻也好，可見他羨望這幸福感的人情之深切了。他絕望似的悲嘆着：「我，不知往何處去矣。」爲什麼呢？他說出他的內心的痛楚：「有精神心境之苦，有無訴的憂鬱或憤激，隱藏在忙的身形之內。酒後的痛哭，沉默的傷衷，無言的急悶，都不像是我這「忙人」所該有的。然而，唯其有了，我才不該是這等樣的「忙人」。」

四

自傷之意，溢於言表，雖寥寥數語，但都是深辨甘苦，不同凡響之詞，非識透人情，玩索有得者，決不能道出隻字。誦「英雄亦有閑日月」之句，不覺感慨系之，誰又來分擔英雄

的「傷衷」呢？這是英雄以外的人們的責任吧。

五

以上作於雜誦「書箴記」之夜。倚枕時哼「金縷曲」一闕，併錄於此，聊作結束：

「上國翻雲雨，

最傷心時光荏苒，韶華空去。

杜宇聲聲啼夜月，濁酒難澆愁緒。

縱眼望英雄何處，

四百兆人多沉夢，真心言能向阿誰訴？

搔首問，天無語！

幾番頭舉身還竚，

幸今朝同舟共渡，悲懷重抒，

胸抱明珠終可售，待把蒼生愛撫，

寄「忙人」

寄「忙人」

挽千鈞宛如一縷，
願出風塵追驥尾，直與君同上艱難路，
拔慧劍，斬諸苦！」

秋 節 有 贈

石 木

是日也，風清雲白，縫衣匠阿貴來，知係索中秋節賬，此是常年舊規，無可逃避，遂拼湊，十足付現，總算是穩渡了一九四二年的秋節，不覺心頭大寬。

縫衣匠去後，心頭忽又緊張地動了一念，原來「人欠」也有，「欠人」也還有，計欠平兄三十元，欠鈞兄（『作家』月刊編輯人）四十元，其他大筆頭的欠款，尚不算在內。大文兄臨別贈予以茅爾頓文集一冊，尤非財帛所可易。三君跟我一樣清貧，理應掃數歸償，幸而彼此都是知己，通融轉賬，諒無多大問題；他們也不會向我扮出流氓式的獍臉，要我立即償還，不如此則以手鎗嚇我。他們也向無市儈面孔，叫我付清利息，另開欠款戶頭。這是我所信任得過的。但這種溫厚的友情，却也加重了我的這一筆心頭債的重壓。

俗話中有「人熟禮不熟」的話，又有「禮多人不怪」之說。那麼，還是送一點小禮物去吧。

秋節有贈

五四

這就是下列三詩所由寫成的心境。以詩送禮，似亦很妥。實在呢，送禮愧無長物，只好託龍門；贈詩聊表人情，畢竟深慚鳩形。詩之拙劣，固所自知；所幸故人非吹求者，定能笑而受之也。

辭後贈平兄

「王君爲人爽直，無所忌諱，喪心歷歷，如可見底，與僕有同嗜，常索詩於僕，但僕非「百戰英雄」，自無「揮銀毫橫掃千軍」之詩筆，憾已。」

淮南鸚鵡犬已升天，地上姮娥未必仙，尺蠖無言是我友，秋蟲有翅可人憐。浮名誰信真千載？上壽何須問百年？此日與君浮一白，且將萬慮付雲煙！

懷持平

「久不見持平矣，五年來彼此東飄西泊，總在別離中，未知相見何日，賦此寄意。」
千古清輝夜未央，寒宮今夕不勝傷。姮娥影澹人更瘦，舊雨路遙夢亦涼；秋意濃時月色暗，笛聲過處夜心長。吟魂一片無歸處，黃菊西風欲斷腸！

寄大文

〔王公赴蘇任植園工讀團教務主任職後，曾一度因公來滬，惜未晤，率成一律寄之。〕
明月孤雁歸何處？一曲陽關不可聞，身世蒼茫寄凡海，人間啼笑如浮雲；花邊事業詩和淚，天下憂危我共君。記取故人珍重語：前途戮力保吾羣！

〔僕按日爲新中國報撰雜文一篇，發表時四週圍刊花邊，從未間斷，所云花邊事業卽指此。〕

從蒼天悠悠歸向人的世界

石 木

蒼天悠悠，塵海東流，獨賦歸去，結草木儔。閉門絕俗，與世何求！非知心客，不相交頭！

非笑非哭，若愚若癡，似醉似醒，乍喜乍悲。于天下事，無毫末知，個中真意，誰其識之？

以上舊體四言詩兩首，作於今年（民國卅一年）三四月間，原作闕題，今以首四字『蒼天悠悠』名之。這兩首詩，前一首言志較顯，是什麼都不想做，有儻然而去之想，抱遺世獨立之志。倘若可能的話，想在靜寂中養養性，像托爾斯泰那樣，離開自己所住慣了的世界，連報紙上的一切消息都不想。所以詩中有『于天下事，無毫末知』之句。但是頗想讀些可讀的和愛讀的書，在學問上用一點功夫。哲學家叔本華的那句名言，『不哭不笑，加深瞭解』，在我的心頭是發射着彈炸一般的力量。

我雖然寫下了這種四言詩，實際上真是全然不發生任何效力，說是自娛吧，不可能。說是自苦吧？倒也盼望着知心客，但既已是『遺世獨立』的我，又怎能找尋我的知心客？既已『於世何求』，我又何必找尋我的知心客呢？

然而，詩中的我，却確然是當日的我的影子。爲了自愛，終於不忍用自己的手殺自己，便留下了這篇殘廢的詩稿。

爲什麼用四言體的呢？這是因爲在寫那兩首詩的時候，我正讀到了一部『雜體詩叢考』（曲澐生編撰），並且作過一段札記如下：『四言詩之燦爛時代，莫過於先秦。炎漢以降，雖韋孟諷諫，雍華典麗，魏武樂府，慷慨悲壯，然朝秀已披，德音絕響矣。』

札記中又說：『四言之權輿，羣推「皋陶謨喜起之歌」；惟皋陶謨非當時作品，乃後人所追述，其時代苦難確定。今爲平穩計，斷之爲起源於三百篇。』

不消說，我是三百篇的愛讀者，且認爲這是中國古代風俗人情的浮世繪。但我畢竟是今

從蒼天悠悠歸向人的世界

從蒼天悠悠歸向人的世界

五八

之人，怎麼能學得像古之人呢？也幸而沒有學像，否則必定免不了「前不見古人，後不見來者」的詩人的悲哀，而重行投入「閉門絕俗，與世何求」的世界吧。

「古而可好，何必爲今之人哉？」譚瀏陽的這首詩，正是給了我一個爆炸性的棒喝。

小影背後的煙雲

石木

生平不大拍照片，尤其不喜歡把照片送人，更從不曾玩過女明星或交際花之類的什麼簽名照片的把戲。這也許是一種怪癖，不足為訓的。

記得愛爾蘭幽默大師 G·B·S 先生說過，當他每次看到報上登載着他老先生的照片時，他總是會疑心自己是已經死了。這是他老先生的諷世之言，雖說也是他的一種怪癖，但這含有自尊自傲的意味，不肯隨便讓別人來沾他一點光，渺小而低微的我，既不是名流要員，也不屬於「花」呀「星」呀之類，沒人捧，也不希望別人捧，是當然的，所以不如藏拙之為愈。

拙劣的照片並不是沒有。廿多年前，爲了升學投考，曾拍過一張照片，到如今，不但紙質已經泛黃，面目也似乎模糊得認不出自己了，幸而還保留在一部線裝書裏，不曾消失，今年五月間曾一度翻了出來，以便貼在「派司」上去。因一時的興感，隨筆在紙背上寫了兩

絕，叫做「偶題小影」。

——第一絕是——

深深孤憤悠悠思，就裏心情只自知，笑我此身無處寄，平空添汝復何爲？

——還有一個絕句是——

本來面目可曾更？相識依稀倍有情。誰信乾坤無限大？飄零君我落愁城！

年來詩心枯竭，所作甚少，遺詞用語，尤感窘澀，總不脫「孤憤」啦，「悠悠」啦，「飄零」啦，「愁城」啦等等，自己看看，也覺得沒意思，因爲它有的是蕭索感，消沉氣，苦澀味，缺乏一往直前的青年氣。於是，用了舊時刮鬚用剩的平安刀片，把那五十六字一齊從紙背上刮掉了，險些兒把那舊照片刮出了一個個的小窟窿，幾次想在「偶題小影」的標題之下改寫幾句上去，可又沒有詩人的靈感，就在無意緒之中謾了四句成話——

如馬在槽，如劍在鞘，

恐後無憑，立此存照。

這一回，「悠悠」或「愁城」一些字樣，終算是不見了，但一種悲憤的調子仍是流貫着

的。不知道我的心事的人們，也許要以「恐後無憑，立此存照」這兩句成語爲笑料吧。那些人是只配讀「應用文教科書」的。不消說，笑是當然的，但那是因爲你見到了上文所說的伏澤的馬和藏在鞘內的劍的原故。雪萊說過，人類最真實的笑，滿載着苦惱，我深深地體會着：真實的笑的外衣裏面包藏着肉眼所難透視的苦痛的心。

生活的路

草間

痛苦的經驗積多之後，有時會因此得到不少啓發，對世事有所覺悟起來，但雖然有些覺悟，有時却仍不免誤墮別人所設的陷阱，即幸而爬起來，却總會引一些人好笑。

據說現在要找發展的路是很不難的，我也想這話是確的吧，而又彷彿覺得四週實在空洞得很，要尋什麼發展，總覺得渺茫的樣子，偷摸摸糊糊撞出去，混到那里就那里，路是總有的，要發展開去也總可以的，只是到那里去呢？這就無從明白了。

譬如行船吧！天黑浪險，把住舵是最要緊的，因為方向難辨，把舵的人也就更得認真，如果玩忽，很容易含含糊糊迷了路。

有發展的路是好的，但更要緊的是辨別方向，與其盲目的亂撞，還不若暫時徬徨吧！

魯迅先生曾說：「中國是古國，歷史長了，花樣也多，情形複雜，做人也特別困難。我學得別的國度里，處世法總還要簡單，所以每個人可以有工夫做些事，在中國，則單是爲生

活，已要化去生命的幾乎全部。尤其是那些誣陷的方法，真是出人意外，「生活的環境愈古怪，就更要有信心；誣陷的方法更多，就更要機智。否則，即使有了發展的路，總不免有蹶跌的危機。

瘡 疤

草 間

照現在的世情看起來，身上的瘡疤是不肯輕易示人的，因為瘡疤是身上的醜態，病象，倘示之於人，就是自己暴露醜惡，當然是一種惡行了。

所以，身上瘡疤疙瘩之類愈多，衣服愈穿得漂亮，臉下脂粉也搽得愈厚，使人莫測其內容，即使瘡疤里在潰爛呢！仍然不願公開，供世人研究其病象，而寧願由它慢慢潰爛至於不堪收拾，到自知不可收拾時，就偷偷亂吃一點藥，因為是自己亂吃，自然未必有效，或因是把身體弄得更壞點也未可知。患梅毒者的致死，一半的原因就因為患者不肯示人醫治，卒致毒發身死。

又如一個老宅子，舊日的紅漆牆門，早已被蛀蟲蛀了孔，應該換過了，而主人還想以之維持門第的光榮，在蛀孔遍體的大門外邊，重新漆上一層漆就算了。

因為維持門第光榮，而寧願其內面蛀空，非至大門完全倒下，是決不願意重新換過的。

「出之燦然，玉質而金色，剖其中，乾若敗絮」，這種現象，見於現世，就更覺深刻了。但是欺騙終於只能在片刻間，瘡疤終於要潰開來，倘不及早覺悟，示人醫治，最後的命運，總不免由潰爛而發毒，至於不可挽救。至此，即使覺悟，犧牲就不小了。

瘡 疤

偶 成

草 間

在我鄉間老宅的客堂裏，常年掛着一副對聯，上聯是「書有未曾經我讀」，下聯是「事無不可對人言」，這兩語我自小就把它念熟了，覺得是很有意思的話。現在想起來，下聯的一語，是不確的，在現在的世情下面，這麼坦白的人，即有之，也一定是生活不了的。

「福樓拜的名作「坦白少年」，說在雷樹男爵的堡城裏，住着一位風流溫雅的少年，這少年絲毫不帶虛假，外貌怎樣，心中也怎樣，因此人稱他爲坦白少年。可是這少年終於不能生活，到處受人驅逐迫害，受盡痛苦的經歷。」

萊布尼慈主義的說教者班格羅教師，告訴我們，這世界是盡善盡美的世界，這是世間最美的一句謊話吧！在這「盡美盡善」的世界中，却不容許一個盡美盡善的人獲得合理的生

活。

現在外貌怎樣，心裏却不怎樣的人才全有生路，要勇於說謊，話愈漂亮，也愈有鼓掌的人

，心裏鬧的什麼鬼，只有自己知道，半夜裏醒來時，也許自己也發笑。

杜甫有詩云：「紈袴不餓死，」現在總可以譯作「流氓有飯吃」吧！現今要賭氣地做正經人，誠實坦白地生活，這恐怕總是很難了，在欺詐，狡猾，虛榮的世情圍攻下，要合理的求生，就是罪惡。

雖然你有能說話的嘴巴，可是你想說的話，能明明白白地對人講嗎？

「終日馳車走，不見所問津，」無怪陶淵明只得喝酒去了。

人類的向陽性

南 容

吾友！你在你寫的「面向太陽」一篇裏，竭力在向陰暗之處放射你的光和熱。但我，覺得這世界與人間，還是充滿了歎惜。你說：「太陽照臨在大地的任何一角，不吝嗇也不多餘。」

誠然，在太陽是大公無私，自然界美麗的地方，金陽光下煇照碧草地，花樹林；但自然界呢，歌德說：「它一點不理會什麼笑諠，它常是嚴格的。」一棵小草生在坑棚裏邊的磚縫裏，終年不見日光，疲得像欠水的荳芽菜；或者那些馬路邊可憐的野生植物，生在走路人走過去容易踏一脚的地方，你一脚，我一腳，自然的命運固定了牠的一生的生活，牠們從來不得逃避。樵子對林木舉起了斧頭一下下的斫上去，樹皮和木片飛下來，枝葉森森的動着，牠可以對樵子說的話不外是如此，「斫罷，你斫罷！我是生定在這兒的！我的命運，你總知道，我一點不會逃的！」

那些萬物，大而至於山河，小而至於一粒微塵，幾點青苔，牠們都在自然所安排的法則

下生存與死亡，牠們各有各的命運，微塵有嘴，也會述說牠的快樂與希望，青苔有知，遇濺不幸時，也會落下幾滴眼淚。自然給與萬物的機會並不均等。雖然每個生物，譬如樹木，都有向陽性，但這種向陽性，是由於受不到太陽而勉力時還可以伸出一點頭來探着一些光暖。假使在勉力也任然的機會，試把一棵草種在房子裏，牠一生不見太陽，牠連向陽性也表現不出來。

人和自然物也許有些不同罷？譬如你說人造的房子朝南的多，我們的心靈就不能像朝南屋一樣，展開心靈，睜開眼睛向着那太陽所在麼？

也有奮身之士，爲了走向太陽，死在道上；這些想起朝南房子，喊着想叫個個人都睜開眼來受日光的人，我們也就可稱他爲如你所說「太陽足跡不到之處」的醫生，我看見這些醫生，爲了起朝南房子，爲了喊人向太陽走去，就被這種烈燄燒死的，醫生比病人死得多；病人懂得了這個道理，也變成醫生，再去救人，再死！……

也有看見了太陽，就看看，一點光暖也掙不到自己身上，仍舊陰暗而亡：吾友，我恐我是屬於這種人了。並且，我竟想忘記什麼地方有這種陽光，糊裏糊塗，沾沾自喜的過活着。

這些萬物之靈的人們，爲了求陽光普照而奮身工作，是有意義的，大自然與人類的歷史交織着，說是要這麼做；好像目前史達林格勒的爭奪戰一樣，又誰能躲避，有時連旁觀者也會帶進去，也會中流彈。躲避終究是不可能的罷？

我是在用冷寞無熱意的態度來觀察生活和說些閒話麼？好像是有一個作家寫過一個劇本叫「最後的一個哈姆雷特」，說一個人明白承認新生活是對的，但他却祇願住在一個地方，過過就算了，他再也不能參加什麼了。

人類的智力迎着自然的命運衝激前進，雖然在中途不能沒有犧牲，但終於有達到使個個人生活在陽光下一天罷！在命運裏爭戰，也是用爭戰去創造理想的命運，從各人的小站上走向一個大點——太陽。這從小站出發到太陽的路上種種遭遇，便是各人的命運。我們活着，活在自然與人羣間，對自身的生之責任，也祇有「鞠躬盡瘁，死而後已」。像陶淵明那樣的高士，也歎「人生實艱」，這是他在神志最清明，最平靜的生活中看到，感到而發出的慨歎，誰還能說：「活在世界上是一件容易的事麼？」「向陽性」是求更好的更適合的生活，又豈是能不費力而得到的呢？

捉貂的話

南容

在吃過晚飯的時候，衆人照例笑談一陣，作爲消化的幫助。談的範圍既無所不至，天天又談不完，這樣，我在此已經一年過去了。我驚奇世上人間的事物如此繁複，儘供給着我們談話的資料。並且相信，不論我們活多少年，總歸談不完的。

今晚，照例的又是亂談，由發見一位同事穿的新西裝起，估計牠的價錢，再說到別一個同事的大衣價格；別一個同事再說到他去年買一件西裝大衣和一件狐皮袍子的價錢，再說到皮貨以紫貂爲最貴。由此再談到捉貂，是由一個人精赤了睡在雪地裏，待貂過來發見了，覆蓋在他身上，給他暖氣，要想救活這個人，這個人就趁勢捉住了牠。捉回去剝牠的皮，吃牠的肉，皮就製爲人類禦寒的珍品。

我驚歎地問：「如此說起來，牠是來保護那個睡在雪地裏的人呢！」

「是啊！」同事回答，「這叫做恩將仇報！」

捉貂的話

捉紹的話

七二

又有一個同事問：「紹不咬人麼？」

「紹是不會咬人的！」那個同事回答。

我歎息地說：「如此看來，人類真是不如禽獸呢！」

「自然，人是不如禽獸，」又一個同事說，「你以為人類是什麼好東西麼？」

「人類真不是好東西！」我轉念着，「要是認真的話，我們人的生活竟是活不下去的呢！」

這是使人哭泣的

泥 蓮

這是使人哭泣的！

大自然的微妙掩不住人間的醜惡。

小小的香港，住着兩個不同世界裏的人們。十萬以上的赤貧者無屋可居，街頭巷尾是他們的家，騎樓下的一席之地是他們的「安樂窩」。一張破席，半方棉絮是他們的全部資產。每當夜闌人靜的時分，達官貴人，公子姐兒……也許正從紙醉金迷聲色犬馬中倦遊歸來，在酒酣耳熱之餘，偶然看到那班餐風露宿，以天地爲家的男男女女，老老小小，仰着一張一張枯黃的臉，該是一件多麼「掃興」的事！能讓他們安安靜靜地睡到天光，還算是僥倖的；有時，爲了整理市容，會在深夜裏派出許多輛拘捕囚犯的鐵卡車，警察把他們從睡夢中猛拉起來，扔到車里，據說是要驅逐出境的。然而，隔不多久，他們倒又依然故我地回來了。他們給有錢人的好世界平添了一些缺陷。

這是使人哭泣的

你能說香港的居民都麻木不仁，失掉人性嗎？竟有這樣的事情，在皇后大道最熱鬧的一角，行人熙來攘往，絡繹不絕，有從百貨商店買了東西出來的，兩隻手拿不了，還有夾在腋下；有向酒樓茶館三脚兩步跑了進去的，遲了怕沒有好座位……馬路兩旁的音樂奏起了，又逢着一個天高氣爽的好日子，一切都盡了聲色的能事。就在這個場合，一個可憐的婦人，帶着一個襁褓中的孩子，餓死在行人道上。她們並不要博得人們的同情和憐憫，因為呼吸的停止，生命的終結，在她們無異於最後的解脫，留着向人間訣別的是兩副臭皮囊；人們也真吝嗇，連天賦的同情和憐憫也不肯施，不，甚至一點接觸也沒有，大概總要到這兩副臭皮囊真的發了臭，才用一張蘆蓆，埋掉拉倒。往往不到兩三天，另一具死屍又在對街的什麼地方出現了。

人總是有「生之留戀」的。往往在風雨淒其的深夜，也許正是人們午夜夢回的時候，可以聽到狹窄中小孩底掙扎的慘叫，於是，市場上有「人肉」出現了，我沒有「先天下之憂而憂」的悲天憫人的胸襟，面對着這個慘絕人寰的大悲劇，只有擲筆，只有嘆息！

另一種人肉市場的犧牲者是女人。薄暮時分，他們塗滿粗劣的脂粉，撐着虛空的身子，

立在街頭，開始一日的交易。任憑風雨怎樣肆虐，若是掛不上一個客就休想回去，——無情的鞭打在等着的掛上客，就算幸運，至於手足之素，以及逾此的諸般蹂躪，他們是毫不在意的，她們需要睡眠，需要休息，拿一夜的辛勞，換得半日的安甯。除了鴉兒的叱罵和鞭打之外，「坐地虎」的流氓還要向她們收「規錢」，對於這班貪婪無饜的惡魔，她們是無條件地低頭的。其實，她們向誰都不得低頭，她們沒有喜怒，沒有生趣，已經陷在一種無慾望的狀態之中。

.....

大自然的微妙掩不住人間的醜惡……這是使人哭泣的！

這是使人哭泣的

七五

獨語

泥蓮

一
每次寫完一篇文章，擱下筆，舒一舒胸臆間的窒悶，就自然會有一個念頭襲上來：可以休息一天半日，偷看一點書了。

所謂寫文章，真的變成一件「苦役」了。這是最近半年的筆耕生涯逼迫我這樣說的，這是一個職業的寫作者的自狀。

一個好的寫作者應該像海棉一樣，多吸收一點水分，雖然不一定非要達到飽和的狀態，才能宣洩，至少要獻出自己所有的。

現在，真有點「竭澤而漁」的傾向，豈僅是貧乏，有時，面對着自己在白紙上所寫的黑字，就不免發呆，它們好像跟我沒有一絲一毫的關係，不像是我所要寫的，然而剪貼起來，倒也長篇累牘，一轉念間，就覺得這是一個罪過。

有時，翻翻先前幾年所寫的，倒多少還能窺出自己的影子來，我就愈發惶悚，不知所以了。

二

昨晚在俱樂部看見C君，還是今年第一次的見面。稍稍寒暄幾句，C君對我說：

「歡迎你再去演講一次。」

我茫然不知所答。

是的，先前我自承是一個長舌，一時興起，就不免絮聒幾句。居然也有要聽的人們。

現在，說我反常也可以，豈僅討厭演講，就連私人間的談話，朋友們也譏我「守口如瓶」了。

自從去冬到C君主持的學校講了一次話，我就很不快了一些時，太對不起那二十多位純正坦直的青年朋友了，使他們敏感一點，不是再加痛苦嗎？

一明知這樣消極的想頭，是不對的。然而我還是不能自解。

我一面謝絕了C君的邀約，一面又給往事纏住了。想到先前自己好似一杯濃烈的酒，一

匹奔突的馬，就不禁簸簸地流下淚來。

我恨自己……

三

「長橋臥波，未雲何龍」。而我們的所謂文化人，在「煩惱」中喊「寂寞」。是的，身在「煩惱」之中，而「寂寞」停在心裏。生命的龍跟他們無緣。

四

泓兒由於一個偶然的機緣，在隱沒於蘆葦中的軟濕的沼澤之邊，發見一個鳥窠，裏面有四隻蛋，每隻蛋上都染着光耀的，青色的影子。這個俘獲物對他具有一種興奮的快意，使他忘却了穿過這軟濕的沼澤的危險；毫不思索地去了回來。

他一路上載欣載奔，滿以為我要跟他共享這個意外的收穫了。當他敘述了經過的情形以後，我就溫和地握着他的手，帶到一邊，在他面前繪出一幅景象淒涼的圖畫：母鳥歸巢。

第二天，是妻領了泓兒，步着原程，追蹤到那隱沒於蘆葦中的沼澤的一條路。但是，匆忙之中，遍尋未着，昨日取出的四隻蛋不能歸原了。

生命的夭殤！

五

扶着墜頭向後看的人，前途愈走愈渺遠，愈渺遠則愈緩，而至於中止。

六

昨夜做了一個噩夢：自己的眼睛瞎了。一個人在路上摸索，够苦的。但是，口的官能還有，感謝兩個好心的路人，伴我到家。

我聽見妻在絕叫，在慘哭，家裏是一片喧囂，而我在着力掙扎，一心想把光抓回來。

忽然，我醒了，原來自己的兩眼還躺在朝陽的射照之下。想到夢中的摸索，掙扎，不免暗暗一笑。

現在，快到一天的盡頭了，我看見的人和物，即便在這狹小的籠子裏，也不算少，然而我看見了一些什麼呢。雖然並沒有摸索與掙扎之苦。

藝術的心

泥蓮

一

爲了給妻到海格路紅十字會醫院索取章程，在路過巨籟達路和善鐘路轉角的時候，看見一個中年的乞婦，兩眼已盲，只憑着一根竹桿，在行人道上，一面搵，一面走。奇怪的是懷裏抱着一個沒有斷奶的孩子，因爲她那垂掛着的乾癟的乳房給我看見了，孩子似乎還在吃奶。我的心靈給那無邊的母性愛粘住了。……

一路上，我在想：自己在人海裏苦苦地撐持，難道還不够受嗎？爲什麼還要生下一個無辜的孩子，一出世，就要受風雨的侵襲？……

唯一的答覆該是：人類底偉大的求生的本能罷。

一棵草，縱然被壓在石頭底下，也會彎彎曲曲生長起來……

每一次大風災以後，自然界總得給人們安排一個印象最深刻的舊觀。樹更綠，花更茁，

求生的本能是不怕試煉的……

「假使瘋癲祇留給我一只眼睛來看世界，一只耳朵去聽它的聲音，就是這樣，我也不會放棄生命的……」

生命在呼喊！

只要人性不墮落，求生的本能就永遠不會消滅，世界還是在有希望的一面的。

二

「夜間飛動着的昆蟲，不止於有光的螢。」我是更愛那些，只要於人有利，就默默地肩負起來的工作者的。

三

蕭伯納曾經說過：

「這是人生的真快樂，你服役於一個你自己認為偉大的事業；在你沒有給拋棄到那個殘堆上以前，就奉獻了你全部的力量；你是一種自然的力量，而不是一個反常的，自私的小蟲材，在病痛的困惱之中，抱怨世界爲什麼不供養着你，使你快樂。」

是的，一個理想的工作者，他所要注意的是：方向的正確，步伐的堅定，在工作的過程中，當然也有不可言喻的中心的苦痛和喜悅，失敗和艱困，以及成功的預期。

記得有一位朋友對我說過：

「我怎樣打發這副臭皮囊呢？」

於是，他心安理得地把自己交付給一個事業，一個信仰。直到他真的「給拋棄到那個殘堆上」的時候，已經奉獻了他所能奉獻的力量了。

那班怨這恨那，浮囂虛萎的人們，是永遠站在「真理之門」的外面的。

四

當母親知道我要以文學者終了一生的時候，她是失望的。有人問起我，談起我，她總是這樣輕輕的一句：

「這一輩子，享不到老圓的福了。」

可告自慰和無罪的，是我還有三個哥哥，兩個弟弟。

在愛情上，我不忍說妻也跟母親對我一樣的失望。有時給我逼不得已，她就這樣說：

「只要適合你的性情，我情願跟你「苦」一輩子。」

不用說，文學者的一生是够「苦」的。

卽令是「苦」，還得要拿出認真的態度，嚴肅的精神來對付它。

小泉八雲在幼年時代，就給俏麗的女魔們誘惑住了，道貌堂堂的神父警告他：

「我警告你，我警告你永遠莫想那些事，你不知道你將來會後悔的！」

小泉八雲說：

「如果到地獄里去，能够享受美，我也樂意去的。」

這是他生平對於文藝的態度，在幼年的自白中已經露出萌芽來了。

他在十六歲時，家庭破產，半途輟學。這個孤單孱弱的孩子，單人匹馬地從愛爾蘭跑到倫敦去做苦工，就在那人山人海的大都會，有時睡在街頭，有時睡在馬房裏，苦苦地撐持了兩年，轉往紐約。起初，在一個同鄉的木匠舖子裏充當走卒。此後，到處爲家，二十多年當中，他做過電話廠里的小夥計，餐館裏的堂倌，印刷所裏的排字工人，自己又開過五分錢一餐的小吃店，後來由排字工人而新聞報告員，而編輯。自始至終，認定文學是他的目標。縱

然審到山窮水盡，總還記得自己的使命，保持自己的藝術的良心，決不做自己所不歡喜做的文字去騙錢。

武者小路實篤在「文學者的一生」裏寫道：

「文學，是靠著將自己精神裏面有些什麼東西，表示出來，而在別人的精神裏面，尋出自己的知己的運動之一。作者是主，讀者是從作者只要將自己全然生發了，就好。于生發自己是有用處的，便用作自己的東西，有害的，就推開。而且使自己愈加成爲自己，用各樣的形式，將這自己完全寫下去，以過一生。這就是文學者的一生。」

拿武者小路實篤的真知灼見，證諸小泉八雲的一生，像我輩藏身在寂寞的書齋裏的，怕還沒有踏上真正的文學者之路的第一步罷。

然而，母親已經失望了，妻子已經叫苦了；果真要以文學終了一生的話，更失望的還在前面；更苦的也還在前面呢！

淺草一章

泥蓮

因為談到提高道德的進步性，使我連想到中國歷史上「大義滅親」的一樁故事：春秋時代，衛國有一位姓石名碯的，他因為自己的兒子從了弑君之賊，認為這是國之大逆，不可不除，「義」在衛「君」。現在，時代不同了，「義」的範圍應該擴大到衛「國」衛「世」，凡是違背國家民族以至世界人類底利益的，一概在被「滅」之列。

其實，道德的進步性，不但可以應用在衛「國」衛「世」的大事上，即至人生的各方面，也無一不可應用。

同一陣營裏的一個伙伴，在短刀相接的時候，給敵人的刺刀割破了肚子，退下陣來，眼看只能再活幾個鐘點了；但是，痛苦變得那樣難忍，他懇求醫生，若不給他毒藥吃，就乾脆用一粒子彈，結束他的生命。醫生是給人治病的，在他本身職業的道德上，無可奈何地拒絕了。這這個時候，為了解除這個伙伴的痛苦，是需要一個具有特別堅強的魄力的「忍人」挺

身站出來的；若不給他毒藥吃，就乾脆一槍打死他。這位「忍人」的外觀是無情的，內心却燃燒着炎炎的愛。

讀過吳敬梓的「儒林外史」的，無一不給他那「燭幽索隱，物無遁形」的描寫手腕所驚服。其中有描摹封建習俗的一段，敘述王玉輝的女兒殉了丈夫，玉輝大喜，然而當他步入祠堂，建立牌坊的時候，「轉覺心傷，辭了不肯出來」，後來又自說：「在家日日看見老妻悲懺，心中不忍」，描寫人性與禮教的衝突，真是深刻極了。

在封建社會裏，衛道者表彰節烈，唯恐不逮；女人死了丈夫，連活活守寡，都算不得體面，最好是死掉，所謂「以身殉之」。

現在，時代不同了，人底生存價值顯然增大了。魯迅先生說得好：「道德這事，必須普遍，人人應做，人人能行，於自他兩利，纔有存在的價值。」

「月照西鄉」

石木

據說從前的教育界中，有人曾經把陶淵明文中「晉太原中」句，解作「山西太原府」，把「進退維谷」句解作「鑽進了退維谷」等意思，但這只是「據說」而已，事實上有沒有這樣的糊塗教師，却不敢就此斷定。

後來，自己在某中學教書，聽到一位同事把梁任公的「譚嗣同傳」一文中「月照西鄉」一句，向學生們胡亂地解釋做「月亮照在西鄉」，才知道中國人中竟有這許多望文生義的人們在。

梁任公記「譚嗣同氏」被捕之前，勸梁氏東游，慨然說：「不有行者，無以圖將來，不有死者，無以鬪聖主。今南海之生死未可卜，程嬰杵臼，月照西鄉，吾與足下分任之！」覺譚氏慷慨激昂之情，忠烈義勇之忱，直堪永垂千古而不朽。

公孫杵臼與程嬰定計滅屠岸賈，是春秋晉人的忠義的故事，大抵讀古史者都可以查得出。而月照西鄉，有人誤把它解作「月亮照到西鄉」，則顯然是因爲不讀日本明治維新史的

原故，其實知道他們二人是維新時代的名人，尤其是西鄉氏，可說是當時的元勳之一。

西鄉隆盛，正如明太祖一樣，是武人而愛吟詩的。「文如其人」，武人之詩文，常多武氣。例如太祖有詩，詠「菊花」云：

『百花發，我未發；我若發，都駭殺。要與西風戰一場，遍身披着黃金甲！』

詩意粗邁，語氣狂妄，把菊花譬喻爲戰士，倒也不失爲帝王的口臉。至於『我若發，都駭殺』一語，粗俗尖厲得簡直跟暴發戶差不多了。

西鄉所作詩，武人之氣息頗濃，其作風有明太祖之沉勇，而無明太祖之矜氣。「逸題」一首，雋壯可誦，

『我有千絲髮，髹髹黑如漆；我有一寸心，皓皓白於雪；我髮猶可斷，我心不可截。』

西鄉氏爲武功派主要人物，與文治派主將岩倉視具，伊藤博文等政見相左，以此發生暗鬥，不相妥協。明治五年，西鄉氏辭職，率黨徒歸鹿兒島。此時的心情，西鄉氏曾表現於七絕「辭官作」中。詩曰：

『山老元難滯帝京，絃聲車響夢魂驚，垢塵不勝衣裳污，村舍歸來身自清。』

因政見不同而產生之憤慨，溢於字裏行間。西鄉氏既辭官歸鹿兒島後，即悉心興學，其目的在培植自身之實力，後來，西鄉氏首先發難於西南，與官軍作戰，達八個月之久，死亡五千人，卒以兵盡彈絕，西鄉氏以下四十餘人均戰死。此明治十年事也。

西鄉氏於失意時所作詩，多沉鬱悲憤之音，觀乎辛未年作七律，可窺其勤王之志不得伸，詩云：

『朝蒙恩遇夕焚坑，人世浮沉似晦明，縱不回光葵向日，若無開運意推誠，洛陽知己皆爲鬼，南嶼俘囚獨竊生，生死何疑天付與，願留魂魄護皇城！』

生活的壓力

東野平

「生活」這個字眼是表徵前進的，也是催促人們前進的力量，告訴人們要生活就必須去爭取，無數時代都是這樣演變下來的，無論誰——團體或個人——都得有這種意志發生，有這種行動表現，否則就被生活壓在下面，給另外要生活的人們填路。

告訴你一件小事：我認識的人中的一個，死去了，死來的突然，使他沒有準備，死前的數小時，正由牀上下來，也許他仍舊在冥想著今後的生活將如何爭取，如何抖擻精神，繼續努力；我相信這樣去猜想，並不會錯。

走在街上的，坐在車里的，工作著的，休息著的，誰不在一面打算一面做着呢，正跟人們的心情同時被生活所左右的一樣。人類是勇敢的，向上的，生活縱然有千萬斤重量，而願意擔負在肩上的，人人有活上一千年一萬年而不感厭倦的意思，當你看到街上一家家專賣藥材補品的商店，就可以明白人們是如何想盡了方法支持着生命的延續，如何眷戀着生活了。

他死去的第二天，他的兒子到我這地方來，他年青得不會說社會話，一切悲慘，十數個人的生活賴死去的人支配，他在讀書，對新來的支配生活，十分格格不入，說到他的力量脆弱担不起支配生活的重任時，他又害怕得哭起來，我不能安慰他，我祇這樣冷靜地對他說：『不要怕，生活下去總會熟悉，總會增加力量的。』我明白，他在悲痛之餘，定會暗責我，但，這是人類自己組成的經濟機構而傷害自己的，我同是在這圈子裏糾纏着的人，同是不會被人原諒懂得生活太早的人，我所以不能不拿出僅有的經驗給他看，尋覓同情是弱者，還是自己埋頭去打天下吧。

一個人平凡的生長着，又平凡的死去，原算不得甚麼，可是，在這里，你就可以得到真理；死的死了，生的生着，活着的永遠勇敢的活下去。

上海之歌

尤且介

一 摩天樓

上海，是築在地獄上的天堂。

牠，在幾十年來，都已經是一個繁華的都市了，在這上面，有白種人的踐踏過的鐵騎的痕跡，有一部數不盡的繁華的歷史。

在這地獄的天堂上，從黎明起，到中午，黃昏，深宵，都充滿着憤怒和歡笑。裏面有着悲壯的歌聲，也有着淫蕩的歡笑聲，整天地，無息地，在交織着一幅地獄與天堂的風景畫。

戰爭，都在上海的邊沿上滑過去。但上海是太平的，沒有經過烽火的洗禮，所以，上海的摩天高樓，到現在還是存在着，光輝地插在雲霄裏。在大東亞戰爭未爆發之前，這裏是保留着：白種人冒險家的樂園。

那時候，我們還記得，金絲長髮的女郎，在這裏，她們像賣淫一般的在這裏瘋狂般地舞着，歇斯的里亞的高歌着他們的得手應心的叫囂，得意忘形的歡歌與狂舞。

二 地獄

這裏，是有着許多許多的在地獄裏的人們。他們每天在飢餓中掙扎，男的，在白種人的工廠裏，做着最辛勞的苦工。女的，在淫蕩的生活裏，維持着她們最低限度的生活。

在馬路上，我們常常可以看到，那些賣淫婦，僅爲了裝飽肚子的一點食糧，在拉着陌生的嫖客，在陌生人的面前，解開了緋紅的衣褲，赤裸出本來給廉恥所保留的鮮美的肉體，給性慾飢渴的人任性污辱，淫樂。

這裏，是有着在死亡線上生活的人，也有些在生活線上死亡的人。在這裏，交織成的，有賭徒，醉漢，淫棍，吃白相飯的清洪鬻流氓，綁票匪，扒手，也有着野心家，空想者，投機取巧者，出賣自己的血肉者，與靠出賣別人的血肉來維持自己的生活的人們！這些，都是在地獄與天堂之間的，萬惡的製造者。

這龐大的都會呵！原來是在創造着罪惡的：地獄之門，牠在春藥與酒精的組織之下，使人們迷失了他們的人性，在痛苦與失敗的沮喪之下，受着最大的苦難。

三 天堂

這是一個有名的小巴黎，只要口袋裏有法幣，在字典上所有的字眼，在這裏都可以查出了一切物質來。烟，酒，嫖，賭，這是早已玩膩了的東西，有着許多新鮮的花樣，在字典上還沒有產生的，這裏早已發現了，別的字典上的難字，在「錢」的字典上是找不出的。

這真是一個冒險家的樂園呀！誰要快樂，誰就應該在冒險中得來，白種人如此，我們抱住了尾巴的黃種人也是如此。

妓女，本來是洩慾的用具，她們是爲着錢而淫蕩的工具，以強韌的，用誘惑性的風騷來招徠着有法幣的主顧。

這裏有電影院，跳舞廳，西餐館，大飯店，在這裏面，包含着說不盡的罪惡，寫不盡的醜史，也有許多，令人不能相信的怪事。

這裏，有許多法幣在天空中飄，在地面上滾，只要看得見牠飄與滾的蹤跡，我可以相信他一定可以發財，馬上可以跨出地獄之門，向天堂走去，成爲一個逍遙快樂的人間仙子。

在這裏，國難，戰爭，都可以成爲一個發財的機會，最高妙的手段，是操縱壟斷，囤積居奇，都可以立致巨富，在天堂裏面，成了無上之尊貴者了。

築在地獄上的天堂人物，他們在躊躇着這地獄，高歌着地獄之人們，作爲天堂的歡聲了。

想到的話

秋子

囤積商

托爾斯泰有一篇小說：——「人要多少土地呢？」

說一個以脚步來圍地底人，從早到晚在廣地奔跑着，精疲力盡還不肯停步，在日落之前，又看到一塊田地，捨不得放棄，又提起脚步來，終於勞瘁的倒在大地上。

這樣貪婪的人，不是囤積商底影子麼？

讓貨色堆積在棧房裏，於是閉着眼享福吧；物價如水銀柱，向上漲，向上漲；囤積商豐美餐食後，牙籤剔出齒縫鷄皮殘屑得意的歡笑着。

氣球鼓足了氣體，再打進去的命運，是撲一聲破滅。

聽說北國的囤地人，幾乎把古城的泥土也刮得淺薄了，兩處的資產，在寒天裏恰凍結住，這末一來，無厭底人，終於由於憂愁，血管破裂倒地了。

想到的話

難道還不够教訓麼？

女人

在男系社會之中，女人佔到怎樣的地位呢？

說從男性肋骨裏抽出一根，製造女人這末底生物；是很古就有的傳說了。還有保加利亞一位詩人說引到死亡底三條路——電光，劍光，女人的眼光！

纏足的時候過去，穿高跟鞋底風氣又來；祇要能供給男性眼皮的供養，不合生理的條件，又怎能算做理由呢。二十世紀文明，玻璃布底雨衣裹着女人窈窕身段，活像櫛櫛裏泮娃娃，指甲搽上紅，睫毛鏹高塗上黑膏，這是近代最高的藝術。

在幾個男性的會談裏，女人又怎樣成調笑的資料呀；讀者們，誰不是也有過這經歷的。深夜，從路上躑躅從稀微的燈光下，看見從舞場散出來的人們，每一個紳士手臂上，幾乎都挽着玩偶式的女人，這結合的成份，幾個又真是由於感情的溶合呢。

新聞紙上，談話上，每天都有着現實的悲劇；在都市過慣了的讀者，不張開眼就看到叫

做女人的生物，怎樣在蹂躪之下呢。

有時，真有這末感覺，——

天地應該倒轉身來。

三百萬

從地理書上人口條下，說上海的住民是三百萬。

這三百萬人口之中，有淘煤屑的，搖寶的，男扮女演劇的，吃開口飯的，和公務員，女打字員，老商人，股票擁客，新聞記者，銀行僱員，人壽保險公司跑衙……

你，我——不都是小市民裏一種標本麼。

這色色形形，小市民平凡的悲哀，是奧·亨利（O. Henry）筆下復活底模特兒吧。

以前我所住房屋的房東，有五十多歲了吧，新近喪了妻，說是不再討小的，可是一個月過去，升做了局長之後，又把一個約摸距離三十年的女孩子接來同居。

聽說這女孩子是讀過多年書，而且在一家藥舖做販貨員。

想到的話

憑什麼能有這樣機緣吧？

之後，會見了這姑娘；我很想知道這女孩心眼裏是怎樣的會心甘情願的呢。

「你家裏有多少人呢？」

「有六個」她回答「一個母親，五個女兒，我是其中最大底一個。」

我不再想問下去，這不是够了麼。

我看看自個的手，倘若能如奧·亨利的手是多麼好；這不是他所著的 *The Four Million* 裏最好的材料麼。

像有刺薔薇那樣小說的材料，在三百萬市民中不天天在發生麼！

讓它在胸懷裏發酵吧。

「漸」的旋律

玄 嬰

「漸」是「生」的旋律，牠能帶走你的童年，也能帶走你的青春。在童年青年的時代，對於「漸」也並不感到有怎樣的威脅，也沒有好感和惡感。偶然碰到了難講的課題，難解的數學，經了教師們的循循善誘，也就漸漸地不覺牠的困難了，漸漸地習慣起來了。在那時「漸」的潛力，隱隱的把你童年青年送走，天真爛漫的孩子，轉瞬間變成了頑固的老頭子。在少年人看來非常的不順眼，但是那裏曉得自己正沿着這條路往前進行呢。這不過是漸漸的進行吧了。却不知不覺的潛移默化了。

自己的青年時代，早已被玩弄造化的，「漸」字帶走掉了。雖則還沒到頑固的老頭子時代，心裏常感到「漸」的潛力，有一種不可捉摸的樣子。有時候像走在平坦的大道上，有時候又像走在峭崎的山坡上，覺得人生圓滑進行的微妙要素，把少年時代的豪氣，漸漸的磨折平了。譬如說，看見人家打拱作揖的，我也能跟着打拱作揖，甚而臉部的表情，言外的動作，也能看出一、二分了。先前在書本上讀到的什麼「先承意旨」這一類話，終覺得是卑鄙

「漸」的旋律

九九

的行動。現在在圓滑微妙的「漸」字進行中，按上了機警，聰敏，伶俐等字眼，才稱得起「熟讀世故」或「練達人情」的漂亮朋友。一個操胡琴把子賣唱的老婦人，在她臉盤上許多皺褶中襯托着眉梢眼角猶帶有幾分妖冶的神態，人們再不會同情她當年歌臺舞榭時的如花少女了。在她呢，當然爲了聰敏，伶俐，誤了她自己。但是由少女而變成老婦人，那還不是從着「漸」而產生的嗎？這時候她世情是練達了，也許只有操胡琴把子的機會了。

「漸」的潛力，也許更有牠的偉大處，陰陽互易，春秋代謝，自然界的花呀，月呀，經不起牠的數度的變更，也就把人催老了。我們看時辰鐘，的搭的搭地響着，一秒地，一分地，一刻地——很平常地看牠過去了，並不覺得怎樣的緊張。漸的潛力，就像這樣向你進攻。如果一下子少年人變了老年人，一下子和平世界變了殺人世界，那也不會相信的，也絕對不會有的，也不是造化主騙人的手段了。

漸的作用，也就在漸的微妙上起了動盪，牠能從極緩的調子隱蔽時間的過去與事物的變遷，使人不知不覺地上了牠的大當。人，以爲能主宰萬物的，但是人主宰不了時間。自己才是溜過青年期的人了，在近數年間，這才認識了「漸」的旋律。

覆 甌 篇

卜 夫

夜正濃，我倚窗四眺，極目四際，祇是漆黑一團；也聽不見犬吠。心獲得了暫時的平靜，像置身於太平洋的深底。

陡然，遠處傳來了鑿聲呼父的哀號，是誰家孤兒在悼他的亡父？如果在三年以前，它會勾起我無限的同情。現在呢，除掉憤怒，騰下的也祇有憎惡！我憎惡一切捶胸號陶覓死却生的所謂孝子！

是二十年前的舊事了。也是春天的一日，父親帶着我同到一親戚家去弔唁。叩過頭以後，我們被招待到一間幽靜的會客室里，在那里會見了主人——死者的長子。紅腫的眼，虛浮的臉，一身雖新却破的麻衣，兩隻飽含淚水的眸子，……在在告訴人：這位孤子爲了父親的死是大大的哭過一場的。他捧着一張溼透的遺囑，伴着汨汨流出的眼淚，用着嘶啞的嗓子，告訴我的父親，說明他父親有和杜甫一樣的洪願，希望『廣庇天下寒士盡歡顏』，臨終

時，尙還再三以此叮囑孩子們，希望他們能够完成他的志願。這在遺囑上也明白地載着。但是現在弟妹們還太小，將來會變成怎樣是頗難逆料的。所以爲了亡父的遺志能克告完成起見，他就不得不獨力挑起這付重擔，也因爲這種理由，他祇得把父，留下的遺產暫時攬歸自己名下。雖然因此將遭受他是自私動物之類的物議，在他也無所顧惜似的。隨着又是悲哭。當時我的父親曾經如何安慰過他，現在已不復記憶了。祇是他父親的志願與他的自白，却在我那才祇五歲的孱弱的心板上，刻下了不可磨滅的烙印。當我感覺寂寞的時候，心機總會印出這些來安慰我，鼓勵我，真是『嗟大戀之所存，故雖哲而不忘』！

這却是三年前的事了，我向往已久的孤子的信息終於有了，是他的弟弟帶來的。這是個多難解的轉變呵！然而也是易知的。他的弟弟告訴我，那位以繼承亡父遺志爲己職的孝子，非但忘記了父親歸死時的囑咐，而且趕出了自己的弟妹，把大好的家產供給盜匪營穴。第二天，我接到他家一封來信，他竭力替自己辯護，說他並沒有違背亡父的遺志，而且正在努力促其完成。他說：『盜之所以爲盜，不是爲了貧寒的緣故嗎！而且我這樣做也還是不得已的。因爲我那可惡的弟弟，正在準備把祖產出賣。』

近日來，胸肋間常常隱痛，而且咯血。醫生說是空氣太混濁的緣故；爲了補救起見，應該服食魚肝油，如是嫌太貴，吃魚也無妨。但是，腥臭的魚，我是不愛好的！我決心不再受診，讓血繼續咯出來吧！現在就用剛咯出的鮮血，添寫幾句來結束這篇文字吧。

唐詩人杜牧說：『秦人不暇自哀，而後人哀之；後人哀之而不鑑之，亦使後人而復哀後人也！』我懇求，我文將用作『覆誦』於後人！

人與人之間

蘇石

生活

這是好些時候以前的事了。

有一天，當我從那所謂「家」裏走出來，走到馬路上時，我看見許多人圍着我的鄰居的門口，那里停放着一輛花轎，有一隊吹打手正在準備着。

我記起那是姓王的，家主人是經營職務的，去年利用了一些機會賺了不少錢，此刻正在替他的大兒子定婚。

我沒有去看熱鬧，轉了一個灣，只顧走着。走了三四個路口，突然，在一道冷巷裏，我發見一個小孩子的屍體在躺着，面部蓋着一張破報紙，全身捲着襪襪，只一對全沒一點血色的灰白而瘦削的小足露在外面。有一名印度警察正在若無其事的，用右腳輕輕的踢着他。

我的心微微的一跳，彷彿受了一下打擊，但說不出一點甚麼來。我並沒有想下去，仍然

只顧走着。走了好一會，一個朋友在背後叫我的名字，我站住了，他趕了上來。

「是不是準備去看賽馬？」

「啊，今天賽馬嗎？」我沒有想到這個。「不，我沒有空。」

我把話說出了後，心裏就有點好笑，那完全是一句假話。我一點也不忙，時間是「大把」的。但我的袋裏却着實是空空如也，我正打算去向另外的一個朋友借錢，「家」裏在等着。

當我仍然又是一個人在走着時，我忽然就想到：就只是剛才的那一些經歷，說起來不就是我们所生活的，這個可怕的社會的，人與人之間的一些關係的縮影嗎？

我並沒有因為這些而覺得驚異。人與人之間既然生活在彼此不同的境地裏；——就譬如有些人在排場的結婚，有些人的孩子夭亡了只能把他拋在暗巷裏，有些人正打算在週末裏去看賽馬尋開心，又有些人却在爲着柴米而奔走。這就難怪喜歡，死亡，娛樂，悲苦，各人只是各人的事了！

人與人之間是被不同的生活隔離着的。

人與人之間

火

夜晚。我回到我的所謂「家」來，妻就對我說：

「怎麼？有沒有錢呢？今天，一元錢僅能買到兩顆煤球呢！」

「好，我們就燒自己的骨頭吧！」

「不呀？總有一天的。」妻並不感動。「沒有煤，沒有火！」

我沒有把這可怕的對話拉下去，但一簇火在我的眼前一閃，我忽然就想到：難道我們到了現在，倒還得回轉頭去，去再次過着我們的先祖在數千年前所經歷的「茹毛飲血」的日子不成？

火，這是人類文明的最初的，而且是永遠的象徵！

根據着我們的歷史學家的說法，人類由野蠻進入文明，最初的含水嶺，就在我們的先祖發現了火，而且懂得怎麼去應用牠。人類會利用火之後，就開始過着與野獸不同的生活，知道把獵獲的飛禽走獸，用火烤熟了才送到自己的口裏去。接着，又發明了煉銅煉錫，拋棄了石頭磨成的武器，進而從事於組織文明社會的了。

我們讀過希臘神話的，必定還會記着，那一段關於火的動人的故事的吧？柏洛美修士爲了反對黑暗的統治，不惜去觸犯諸神之主休斯的大怒，把火偷給了人類，終於被縛住了，釘在史薩克的高峯，讓烈日和海水吹曬，永遠的受着嚴厲的刑罰。

而諸神之主休斯的權力被摧燬了。人類從愚昧的厄制裏面脫離了出來，走上了光明的大路。

柏洛美修士是偉大而可讚美的。數千年來，他的志願雖則不斷的遭遇到襲擊，千百勇敢的先驅者們，却以頭顱和熱血把牠護衛下來，一直到於今日。

現在，我們又在面臨着火的時候了！

談 回 憶

沙 青

寂寞中，人們總是喜愛回憶；無論那回憶是甜得像糖漿或苦得像藥汁，當寂寞時，它是一杯無形的酒，讓你飲，讓你醉，醉了以後，笑也好，哭也好，隨你的便。

即使你不願意，它也會偷偷地爬來，纏繞着你，給你的寂寞作伴，一直到你被糾纏得醉得不堪了，跳起來，毆打着自己、追悔、哀求，使自己痛苦，使痛苦把回憶遮蓋住。

我常常遭受到回憶的痛苦，那簡直是一條嚙心的毒蛇，只要把你的心捉住了，你就休想再要逃脫，（像隻獵鷹抓住了小鬼！）抓住了不再放鬆，除非你再不作掙扎了。

起先，我以為酒精是擊退回憶的良劑，於是不惜把我應購食糧的餘資來沽酒，我灌得自己頭痛，心跳，精神麻木，但我却不能驅走回憶。醉了，踉蹌着，唱着從前所常唱的歌，喊着記憶中可愛或可恨的名字，嘩嘩出久積於心的恨毒的咀咒，吵呀，鬧呀，抱住了某夫人的臃腫的臉接吻，或是一拳打到警察的鼻子上去……於是我被繩子捆了起來，似網豬似的被捆在牀上，委曲地睡着了。醒來時，掙扎開束縛，醉中會怎麼着的？於是又變成了回憶，又

織成了一片苦痛的網絡，向我圍攏來了。

要不，當寂寞時，趕快跑出去，找着朋友們，告訴他們：「跟我談談吧，我寂寞得要死了！」於是開始談了，談時代，談理想，談環境，談風花雪月，談男女之私，談以往，哦，又談以往了，又被誘導到回憶的網裏去了，想着那會快樂過的，或是會痛苦過的，惋惜，悲哀，似一個落魄的王孫在暢敘當年的享受，暮年的戰士在訴述當年衝鋒陷陣的勇猛，結局，總是痛感到一陣惆悵與痛苦，給下一個含淚的結論，捧着一顆被毒蛇嚙住了的心，移着沉重的脚步，回來了，把疲倦的身體擱在自己的牀上，從黑暗裏，從月光中，回憶的網絡一絲絲地在眼前張開，張成一片網，又把自己罩住了。

嘗細數自己的年華，在生活的總路程中，只不過是一段短短的距離。說起來，值得回憶的事物，是不應該多的，可是，我不明白，爲什麼自己總是那麼地容易構成回憶，容易遭逢到回憶的襲擊和征服？

有個博學多聞的朋友告訴我：「如果你利用回憶的手來拓展開一瞬眼後的將來，思想追隨着手的工作而思想，使回憶變成個將來的思想，那你就容易克服回憶所給與的痛苦了；而且你

如繼續不懈地在爲一瞬後的將來工作，你會充實起來，會得到快樂的；不信，可以試試！

我試試了，雖然我生活是平淡得簡直找不出工作來作，我也出奇地要想些要作的工作來。一件事，一件事，永遠銜接着，不令我會有回憶的空閒，又讀書，又寫作，又歌唱，又散步，可是不行，一會兒，潛行地，回憶的手又從書本上，從筆端，從韻律與遠天的雲端，跳來了，而且又按住了我……我又去運動，去賭博，去和人口角，去引逗一匹老狗發怒，可是，也不行，當我剛剛交卸下一樣，另一樣工作尚未被思想起來時，這空隙，悄悄地，回憶的網又把握住了我——此時，我是被回憶在割裂着了。那痛苦，比整個受包圍要厲害得多！除非我是永久不斷地去賭博，去角打，去頑皮地吵架，去運動，或去接受鞭策，……此外，我再沒有另外的方法會將自己回憶的網裏解脫得出。

我懷疑我的靈魂和人生的意義了。

「私」

辛 木

日本人自稱爲 *Watashi*，帶點謙恭的意味，雖說是與「我」字相當，但是不像「我」之坦率，很有些「在下」「愚下」的口吻，用漢字寫出來便是「私」字。在「私」字不會普遍使用以前，用漢字記音，便是「和太久之」四字，這就益發難懂了。

說文引韓非子：「自環爲私，背私爲公」，那時在中國「私」的意思也就是「自己」，相當於「我」字。篆文的「私」字，却僅僅是個自環之形「厶」，就這一端而論，也就大可搖筆而來，說是「日本人之自稱爲私，猶存中國私字之古誼也。」

並且還不止於如此。詩經：「薄汚我私」，「私」字附屬於「我」字之下，應當是另外一件事情了。釋經的也說是「宴私之服」，那麼，同「薄澣我衣」豈不是一句話了麼？其實據我想，「我私」兩個字是連用的。猶之乎「於越」，「維揚」地名上的虛字一樣，「私」就是「我」。再就是孟子：「沈同以私問曰」，註者對於「私」字，說是「個人之意見」，

大家都沒有異詞。俄禮：「一見於大夫曰，某也夫子之賤私」，這也是以「私」字自稱的一種顯例。

「私」的讀音，中國同日本是毫無連屬的，這也無庸「強爲比附」，但是日本原來的發音所謂 *Wata kushi*，這 *Wa* 字的發音，同中國的「我」字，「吾」字，不能說不是「同聲一紐」。而在日本人普通的說話裏的 *Wai*（我），直然就是個「我」字的發音。這不能說是語言上的共同點，但至少可以說，是人類最初發音上的共同點，日爾曼系統的德語自稱 *Ich*，和拉丁系統的法語，自稱 *Je*；發音上很有類似之點，便也是這樣一個緣故。

只就中國語言說吧。這個「我」字也就變化多端了。差不多各省都有不同的讀法，就目前以北京語爲「國語」說，北京說「我」字的發音，就有 *W*，同 *O* 的不同。從北京南行，不過三五百里，就有 *N* 字發音的地方，遠到大江以南，「我」變爲「儂」，（*W* 紐發音，成爲 *N* 紐發音），也是無怪其然的了。再就時代說，二千餘年的演變，「我」的方式就具有不少滄桑，譬如爾雅所載：「*印*，吾，予，台，我也」，在這四個自稱，除「吾」還通行以外，「*印*」「*予*」「*台*」都成了「死屍」，只有書面上看見，口頭上是聽不見的了。但是不僅現

在爲然，就看周秦以來的文字，這「卬」「台」的自稱，也早已不經見了。（卬字詩經中尚有，台字書經中尚用），但是經過變化以後的「語綴」依然還有存在於人們口頭的，如：

山東南部的「咱」就是古代「朕」字的演變。

江蘇北部的「俺」就是古代「卬」字的演變。

流行於現在京劇裏面，太監自稱是「咱家」，水滸傳小說裏，魯智深自稱「酒家」也是這個「朕」字的餘音裊裊。「予」字在文學裏現在還用着，「台」字簡直算是枯骨，連文字裏也很少見了。不過從「我」字而變成的「儂」字，在唐朝以前，還是作「我」字用，隋煬帝問宮人說：「外間大有人圖儂」便是所謂正經例子，不知如何成爲第二身（你）的稱謂，這是怎樣演變的，便不敢妄爲擬議了。

據說，夏威夷島上的住民，不會用第一身的代名詞（我），自幼取個名字，他以後便無論對誰便總是（君前臣名）的自稱起來。這在言語學上，是一件特殊的事情，很希望僅得夏威夷語的人研究一下。

「您」

辛木

現在用作國語的北京話裏，對於第二身的尊稱是「您」，讀若 *Ning*。這個字是不見於字書的。即是最以北京話爲標準而寫的小說紅樓夢裏面，也不見有這個字。足見在乾隆以前還不會爲文字所引用，至於當時這個稱謂是否業已流行，却也無可稽考了。（據勸戒四錄說，紅樓夢是乾隆五十年以後才流行的。勸戒四錄雖是一本很頭巾氣的書，這個紀載或許是不错的。）不過，在紅樓夢裏，平兒對鳳姐偶然說了聲「你」，鳳姐便說：「這丫頭瘋了，同我也你呀我的起來了！」足見對於「你」字是認爲不恭敬的。

這個「您」字，現在是十分通行了，並且是北京話裏特有的風味。是不是這樣寫法，本可不必「事必徵古」。但是這個字是不是從「你」字變化出來的，却很值得一談。

在崑曲的唱詞裏，有個「恁」字，讀若 *Ying*，好像同「您」字有些關連似的。有時是作「你」字來用。如：

俺與恁，淺斟低唱五更番。（長生殿）

憑着恁三寸不爛舌，休惱俺三尺無情鐵。（單刀會）

恁教俺胡老子去安邦定國。（不伏老）

恁休得要在耳邊廂，喚點茶湯。（風雲會）

以上四個例，恁字都可以解作「你」，却不見有什麼敬意在內。而真正的「元曲」如琵琶記，這個「恁」字，却又別有解釋。

怎教我女釵裙，當得恁狼狽。（琵琶記）

我待畫你個龐兒展舒，他自來常恁皺。（琵琶記）

就以上兩節看來，這「恁」字，便不是「您」了。好像是「這般」的意思。

然則這個「您」字，究竟是怎樣一個來歷呢？說來話長，却並不是「你老人家」四字之縮寫，聽俺道來。

中國對第二身的稱謂，古者以「汝」「爾」為最普通。

堯曰「咨爾舜」。（論語）

「您」

唯我與爾有是夫。(同上)

汝器也。(同上)

由，誨汝知之乎？(同上)

可見「爾」「汝」，至少是晚周以上的活動語。但是到了戰國秦漢之際。「汝」便變爲

「若」，「爾」又變爲「而」了。

倘欲烹若翁。(史記)

而公以馬上得之。(史記)

抑而強歟？(中庸)

這便是顯然地一個變化。但是同「應」字又有什麼關係呢？這裏有個證據，莊子說：

知效一官，行比一鄉，德合一君，而徵一國。

郭子講說，「知」「行」「德」三者都是實物，「而」字便不能說是「助辭」，也該是

個「動的名詞」纔是，所以他便把「而」字，釋作「能」字。並且有如下的幾條證據。

一，而以少正多，高繼注：而，能也。(淮南子)

二，古者聖王，唯而審以尙同。（墨子）

三，不而矯其耳目之欲。（同上）

四，子孰而與我赴諸侯乎？（國策）

五，孰云而知之。（楚詞）

以上五條，「而」字皆作「能」字解。「而」與「能」爲通訓，是無疑義的了。那麼，義既通，聲亦隨之。「而」字同「能」字是一音之轉，也便不煩言而解了。

這樣，我們可以說「您」字便是從「能」字轉變出來的，「能」字是從「而」字轉出來的。「而」字却又是從「爾」字轉出來的。不過「爾」字並不是「敬詞」，「您」便含有些仔細的「你」字細緻些的意味就是的。本來一句話的「敬」，不過是「辭氣」之間的問題。「你」而念作有些古義的「能」字音，便就些敬意了。德國人說「你」是 *Du*，並沒有特別敬意，在叢哥妻人便只有對上帝纔說是 *Thou*，便可以了解「爾」與「您」的關係了。

這是我對於「您」的意見，報告出來，是與不是，還望大家裁判！



辛 木

◎是中國上古日月的「日」字，無論是骨甲篆籀，雖然有許多的寫法，而大體總是這樣的。不但中國古字如此，即是埃及古文「日」字，也是這樣，◎圈中加上一點。這個字的認識，據張坡梁教授（Jean Francois Champollion）一八八二年九月，在埃及古廟所發現的古碑上，有三個字，頭一個便是◎；他用羅賽達石刻上的刻文，並科普替克（Copie）字來證明，讀作「拉」字，意思便是「日」。（Copie是埃及人以希臘字母改造而成的一種字體。）這個◎字的應用，直到「非洲武則天」格魯巴亞（Cleopatra）以後，正是中國許叔重（慎）的說文解字著成的時候。雖然中國已有隸字，而大家對於九千六百有餘的篆書，也還在誦習著。可知這個◎字，差不多同時被中國同埃及兩個民族應用着。這於其附會着說，這是中國同埃及文字上的巧合；倒不如痛快的說，這是人類對於實物（太陽）的描寫上的共同認識。

人類最初對於「圓」的認識，大概是從太陽獲得的。所以低級的民族，對於「方」的觀念，要比起「圓」來，晚得很多。在二千年前，生活於吉林南部的濊貊，據漢書上說：「其

城柵皆圓」。又現在非洲的某一民族，一切建築以至於用品，還不曉得有「方」形。可見「圓」的觀念實在是從「日」的啓發而有的，而「方」的構成却是人類的特殊的創作。這個◎字，便表現了兩個文明古國的人們，對於自然觀察的深刻。圈裏還有一點，便表示了「其中物」。白虎通義所謂：「日者，實也，」便是一個很具體的說明。又說：「日月皆天下里，」比起希臘人說：「太陽同布爾朋西亞島，大小不相上下，」總算都是很高明的見解了。

說到讀音，「拉」同「日」是風馬牛不相關的，但是中國有些地方，讀「日」字同「惹」字相近，說太陽是Reto（日頭），或者 Yielo（日頭），以上都是山東章邱同濰縣以及青島一帶的土音，同「拉」字便實在是一聲之轉了。本來中國對於「日」字的讀音，就是一個很特別發聲，所以從沙門守溫的華嚴字母而改造出來的聲紐，就特別有個「日」母。這個「日」字的發音，除了法語了字，有些相像，其餘像英語所謂「日爾曼」的「日」，實在是中國的「見」母的發音。印度語所謂「沙海日」實在這「日」字又是「闇」字音，也是「羣」母的發音。所以我很疑惑，這「日」字發音，或許是中國所獨有罷。「日本」兩字，日本人讀起來是Nehung，或者是Nippon，同中國通常所讀「日本」，全不相同，（廣東讀日如之，極

爲相似，或者還是古音。）前幾天在火車裏同幾個日本朋友閒談，說到這一層，我用北京語說了「日本」兩字，他們仿效着說，都異常真切，並不是沒有這樣一個「日」母的發音，不過不常用就是了。中國一個「日」字，本就有 *Hi. Ri. Ni.* 這許多音，却與埃及的⊙字之讀若「拉」，遙隔一天不無關係，亦治文字者未有之創獲也。

觀字別解

玄 默

觀，諦視也。段玉裁謂之『審諦之視也。』論語爲政：『觀其所由』，皇疏：『廣瞻也。』所以一般以爲觀就是看。

看，凡是人而生有眼睛，不患近視或色盲或踏疾的，誰個不能？但是人的看真能全藉本能而不借助外力嗎？除却一二個例外，我想誰也不敢肯定。人的看是憑藉日光的，在光天化日之下，通過生理作用的真覺，人們纔能還外界的事物以一個或黑或白，或粗或細，或廣或窄等等的概念。『失之已，反之人』是被荀卿斥爲『豈不迂乎哉』的。所以不迂的正人君子們在光天化日之下，對於孔二先生所教訓的演獨工夫都能做到爐火純青的地步。因此，人們的看自正人君子在宇宙間多如過江之鯽以後，就漸失效用了。

看，既然在人類知識進步以後，一則因上述所謂君子在府第之外，白日之下大都能够『終日乾乾』；一則因人們習於日出而作，日入而息的緣故而失其本來的作用。觀，亦可謂觀察，亦即洋文中的 *Observation* 一詞的意思，是對於對象爲有意的察看，以求得正確經驗之

作用的意思。那末目前的看，不是觀也可明矣。

觀，究竟是什麼意思呢？

觀，甲骨文無。但是甲骨文里的𠄎、𠄏、𠄐、𠄑，即小篆的𠄒，却確乎是作觀解。𠄒，雖屬。就是夜鶯，是一種處於黑暗之中雖毫毛之末也能一覽無遺的鳥類。由此觀之，古人之所謂觀，是雖處黑暗之中，對於外界的事物也力求得到正確的概念之謂。不是藉陽光之助的，看而不見的看的意思。

『知彼知己，百戰百勝。』這在我們處世上也是一句不易的箴言。要知彼，就必須能夠觀察；不單會看。因為觀察是透視其內容的，能夠把握其隱藏的一面的；看祇能感觸其表象，其公諸於世的一面的。誰或不能觀察，或一味逃避在黑暗之中觀察事物的隱藏面，就祇能算是瞎子，心理上的瞎子。他於勢折時磨的過程中，在宇宙之間，在真正的人類之間，決不是可以爭一席地的。

但是寄語有勇氣觀察的人們，且慢聞我說而喜悅，誰或祇能觀察，祇能知彼，祇能效老子而爲『知白守黑』，『知榮守辱』，那末充其量也不過鯨魚之屬而已！

「青的長雨」及其他

正一

「青的長雨」

一個作者所寫的句子，不一定都能使讀者發生同樣的情緒，甚至不能使人了解。這是要看讀者底感受性，經驗與學識等等來決定的。似乎有人說過：「讀一首詩無異於重做一首詩」，這意思彷彿便在說，各人所讀的詩雖同，而各人所領略者，則未必相同。或許與原作者底意思亦大有出入。例如巴金在他底「家」中，兩三次地曾用過「電燈熄滅時的哀鳴」，這種句子；又如鈴木三重吉原在「金魚」中，寫着「五月的這樣青的長雨的時節」的句子。若不是一個曾經在半現代城市中生活過的人，就不會體驗到每天半夜裏電燈會準時全部消失時那種的悲哀的。「青的長雨」則更難使人體味到霽雨如何會帶上青色之感，有如鈴木氏所感到的那般程度。

普通的表象，已經如此其難於互相會意了，更何況佛家所說的禪機，與不立文字，拈華

「青的長雨」及其他

微笑的境界，自永不能爲凡夫俗子所了解的了。

「逡譯卽是叛徒」

意大利有句成語「Traditore, traditore」逡譯卽是叛徒」

W. S. Maugham 寫過一篇訪問辜鴻銘的文章，題爲“*The Philosopher*”。他說在告辭之際，辜氏親書一首近作，贈給他做紀念物。他請求辜氏譯成英文。辜氏便引用了前面那句意大利成語，接着追：「你以爲我會做自己的叛徒嗎？還是請你底朋友去譯吧。」

譯事之不易，前人已有的論過的了。祇看辜氏認爲自己來譯自己的作品尙且還靠不住，那末，逡譯他人底作品，自然更其靠不住了，而且還有一種譯品，從甲國文字譯成乙國文字，再轉譯成丙國文字，弄得幾乎失去了原意者亦有之。

這彷彿有如謠言的過程一樣，起先不過說某名人聞會沒有到，而後來竟纏成某名人失蹤了之類。古時就有「三人成虎」之說。可見無論文字或語言，多一轉述，就多一懸障，甚至會變成和原來相反的東西。

前者可稱之爲謠言式的翻譯，後者可稱之爲翻譯式的謠言吧。

「陽炎」與「陽燄」

「陽炎」一詞，似乎常在日本文章中，描寫春日景物時，可以見到。如菅茶山底書翰中，便有過這樣的句子「陽炎騰起節序漸暖矣」，如谷崎潤一郎在其「惡魔」中寫道：「從那置在大路上的大鐵桶裏面，燒紅了的焦煤，在炎天之下，冒着熱氣，燃燒如陽炎」，又如三好學在其「植物生態美觀」中有云：「在陽炎蕩盪的春天的曠野中，紫雲英和蒲公英到處盛開着。」

查新村編著之「辭苑」云：「陽炎者，於春日晴朗之時，在原野間所現閃爍之氣也。蓋接近地面之空氣，因受大地之輻射而轉熱，空氣中之密度各不相同，日光通過遂生閃爍之光也。亦稱（遊絲）云。」金澤編著之「廣辭林」中則云：「……因地面上有多量之水蒸氣上昇，遇冷之後，成爲極微之水滴，被日光照射遂生閃爍之光。」

陽炎一詞當卽爲佛經中所稱之陽燄無疑。佛學辭典云：「陽燄，大乘十喻之一，又作曬燄。或單曰燄，又曰陽光。莊子所謂「野馬塵埃」是也，謂春初之原野，日光映浮塵而四散

「青的長雨」及其他

者也。渴鹿見之以爲水，走而趣之。」維摩方便品註曰：「渴見陽籛，惑以爲水。」楞伽經二曰：「譬如羣鹿爲渴所逼，見春時籛，而作水想。迷亂馳趣，不知非水。」庶物異名疏：「龍樹大士曰，日光著微塵，風吹之野中轉，名之爲陽籛。成玄英疏莊子「野馬」一詞云：「青春之時，陽氣發動，遙望藪澤，猶如奔馬，故謂之野馬。」沈括云「野馬與塵埃乃是兩物。野馬乃田野間浮氣，遠望如羣羊，又如水波，佛書所謂陽籛，卽此物也」唐元稹有句云：「陽籛波春空」。

由是觀之，陽籛之成因，或謂係空氣密度之不同，或謂係水蒸氣之凝成水滴，或謂係日光之著微塵；其形，或謂如水波，或謂如羣羊，或謂如奔馬。總之是在原野間，晴朗的春日下，所見到的一種景象罷。在近代的國文中，此詞似乎是很生疏的。

紹介與介紹

中日文字中，有一類詞兒，雖彼此相同而順序則異。因爲覺得有趣，所以在遇到的時候，隨手錄下了若干如下：變轉，源泉，脅威，施設，慰安，制限，堰堤，始源，運命，段階，論爭，紹介，聯關，平和，變改，融通，利便，離脫，運搬，野原，制壓，限界，使

喉。以上皆係在日文中所見，我國則大都與之相反。想此外一定還很多，不過沒有留心而讀，嘗又少罷了。

這類詞兒在今日何以有此不同，想亦有其原因，無從細究；也不能一定說是誰正誰反，因為文字本來是人用出來的，好比路是腳踏出來的一樣。而且如今日「介紹」一詞，我國昔日，本亦作「紹介」，史記魯仲連傳「勝請爲紹介，而見之於將軍」日文反存留了我國原來的用法。

在中日文化日趨溝通的今後，這一類詞兒，來日的演變如何，倒是很可以注意的。

恆 河

恆河一名，英文作 *Ganges*，日文作 *Ganjan*，又作 *Ganga* 或 *Goga*。

梵文讀作 *Ganga*，印度土人，則稱之曰安治士河。西徼水道篇曰：「印度凡三大水。西曰印度河，東曰蒲蘭達江，而恆河橫貫其中，番名安治士河。」

是則英文與日文之恆河譯音，顯從 *Ganga* 及安治士二名而來。

Ganga 在我國譯爲旻伽，強伽，恆伽，或恆架（見佛學辭典旻伽條）。翻譯名義集云：

「青的長雨」及其他

『婆伽此云天堂來，見從高處來故。』恆河卽爲恆伽河之略。

安治士河我國譯作岡底斯河，辭源云：『Cangas 卽岡底斯河，佛經謂之恆河，亦曰琿伽河，印度之大河也，發源西藏之岡底斯山，在喜馬拉雅山頂一三八〇〇尺之高處，東南流與蒲蘭布達河合，注於孟加拉灣。』按岡底斯爲唐古特語，意爲衆山之根。

於此可見恆河一名是如何來歷，而其他的譯名復如何地不同了。

「伊呂波歌」試譯綴語

辛木

色香堯滅，

舉世何人不電謝。

境越無生，

淺夢已消醉也醒。

（滅字木蘭花——試譯伊呂波歌大意）

大凡略通日本語文，沒有不曉得這伊呂波歌的。用了四十七個不同的假名字母，包含了全部日本發音，而組的一首歌；業已覺得極盡工巧之能事。較之中國所用沙門守溫字母（見溪君疑……），工拙判然。即使後來「空谷傳聲」所謂「舜日堯天，溪水淪漣……」云云，也覺無其簡當。所以伊呂波歌，在日本語文上的地位，只論音韻一端，便已卓然不朽；更不用說其涵義所有，頓悟生滅無常，超脫障業境界，給予日本人以「人生觀」之重大感動；其

「伊呂波歌」試譯綴語

價值更別有所在。

伊呂波歌，現在是全部「假名」（古文猶夾雜漢字），爲了音節的和諧起見，句讀都不惜錯亂起來，以求其易於上口；意義更大半不加注意。在日本且然，中國更無論矣。所以伊呂波歌之普遍，目下也只是音韻的一方面；我覺得不免偏枯，所以大膽地用宋人小詞的格調，來試譯一下。

伊呂波歌的最初原文，是全部用中國字寫成的，却又是全部是用中國字所紀錄的日本音。這樣一來，字雖然是中國字，然而看來却是並無一語可解。若不賴後來學者的改造注釋，我們只好望洋興歎了。（我從寰宇貞石圖的卷末，見到日本古碑的拓本，完全漢字，却無一語知曉，後來纔明白這個緣故。所以日本古事記也是用漢字寫的文章，其難讀較和文猶甚，也是如此。）現在把此歌原文錄之如下：

以呂波仁保反止，知利奴留遠。

和血與，太禮會，鬪彌奈良武。

字爲乃於久也末，計不已江天。

安左幾由女，美之；惠比毛世寸。

以上四行，若只以漢字讀來，豈不儼然是佛經咒語，道藏符籙？而我的譯文却又僅僅十二個大字，顯然是個奇事，這不能不加以解釋。

以呂（色也），波（者字）仁保（香）反止（雖），知利（消散）奴路遠（已經是）。和加與（我之世），太禮會（誰耶），鬪禰（久常）奈良武（亦不得）。

字爲（有爲，義爲生滅）乃（之）於久（奧）也末（山，義即境障。）計不（今日）已（越）江天（已經）。

安左幾（淺）由女（夢），美之（不見）毛（亦）世寸（無）。

這樣的解釋開來，其直譯便是：

花雖然香，但已消散了。

我之世，誰也不久常。

有爲之障境，今日已越過。

淺之夢不見，醉也沒有了。

「平呂波歌一試譯發語

「有爲之障境，今日已越過」我譯作「境越無生」，似乎是拘於詞調，不免太簡。但是歌中所謂於久也末（奧山），便是說生滅之無窮業累，就佛學的解釋，無生即無滅，所以說是能超過無生的境界，則無滅自不待言。中國所言「無生」云者，實在含有「無生滅」之意義也。

從以上四行漢字伊呂波歌看來，用漢字錄寫日本音，是多麼繁雜累贅。於是「假名」的創造是當務之急，而勢所必至的了。假名的成功，使日本從標形字裏面脫出羈絆，而自由地使用標音。就這一端而論，已經在文字的便利上，佔了中國的上風，無形中得到甚大的益處。不然的話，用孤立語的標形字（這是就大概說）去應用於連續語的標音紀錄，豈非文化上的一個重大阻礙？所以我從漢字伊呂波歌而想到假名イロハ，真不禁替日本人稱幸。大川周明氏在慶幸地說：『日本於半世紀之間，便盡吸收了歐洲三世紀以上纔收得的文明，這可使歐洲人驚訝不已。』這個意見我是贊同的。至於很巧妙的將日本字母都使用到這首歌裏，究竟是誰的手筆，這應當有專門考證，既不願人云亦云的指定誰某，也不願於相傳的誰某加以反駁。因本不是我所討論的事項也。日本人用他的音韻，朗誦張繼的楓橋夜泊詩真的家喻戶曉。我用中國語試譯的伊呂波歌，根本不成樣子，是以也絕不敢希望其有流傳的奢望也。

談學古

剛克

做文章主張復古的人最著名的是唐朝的韓愈，蘇東坡稱他謂「文起八代之衰」的古文宗匠。其實韓愈的文章和秦漢人的作品究竟不同，他所做到的復古工作，只學得古人文章的一點意緒與格局罷了。古人的言語，就不能學，即文字句法力摹古奧，亦只能略得形貌，實則未嘗真能畢肖。

摹擬古人，非惟是無益，並且常成爲徒勞的工作。既生於現代，現代的生活與古人不同，種種的習尚與古人不同。今人的思想與人生觀與古人亦不同，言語文字的形質，亦隨着時代的進步而進步。古時字少，詞兒尤少，故文章中多借用字，用語趨簡略。倘今人作文有可用的詞兒不用，而故摹古人的假借簡略，縱使文章怎樣好，也大非合理。

明袁伯修論文云：『夫時有古今語言亦有古今，今人所說謂奇字奧句，安知非古之術談巷語耶？』又謂：『左氏去古不遠，然傳中字句，未嘗肖書也，司馬去左亦不遠，然史記句

字，亦未嘗肖左也，至於今日，逆數前漢，不知幾千年遠矣！自司馬不能同於左氏，而今日乃欲兼同左馬，不亦謬乎？」

袁伯修是明末人，明末竟陵公安的文章，最重創作精神，都反對摹古，當時復古派文家譏之謂淺率，其實正是他們的長處。

卽以人情論，專門學古亦不合理。古人的時代既過去，古人已經死掉，古人所留下的文字形式，也成了已過去的法則，今人僅能作參考用，觀其法度格局，從舊的法則中推陳出新，倘拘泥於學古，非但不能真做到復古，結果只能嚼着古人的糟粕，跌進古人的泥塘中去。

人類生活的進程，歷史告訴我們是應該直向前去的，並非在固定的一種軌轍上兜圈子。所以凡古的事物，都已過去，永遠向後退去，愈退則愈遠，與現代的生活關係亦愈少。所以古非但不能復，並且也不能學，倘有人固執主張之，大概他預備單身匹馬打回古代去，他畢竟帶不走大夥的人，因爲時流的進前的方向，並不能爲少數人所阻障，卽被阻障，亦只是短暫之間的事罷了。

何必曰禮

石盤

中國人的心理，現在是矛盾複雜，變化最多的時候。譬如說禮貌，過去是不大意識到的，現在呢，別人也許在說中國人沒有禮貌，也許不說，但中國人自己誠惶誠恐地感覺着：關於這一項，實在不及別人。

這自然是事實，說來是有些奇怪的，中國在幾千年前對於禮，已經很有研究，費過一番工夫，而且不單單限於禮貌，倘要有書爲證，經書當中就有「禮」，而且其數有三，曰周禮，曰儀禮，曰禮記。

鄭康成曾經把三禮註得既博而又精。在南北朝的時候，精研三禮的人也很多，南有著「三禮義宗」的崔靈恩；北有撰「三禮大義」的劉焯雲，撰「三禮義疏」的李鉉。都著稱於世。到唐朝試明經時，還特設過三禮科。歷代對於禮的重視，由此可見。

樂經失了傳，難怪中國的音樂至今距毛毛雨時代不遠；禮經是存在的，然而時至今日，

何必曰禮

一三五

却連禮貌也沒有了，豈不可怪？

不過真正研究過中國的古禮的人，知道那些繁文縟節到現在是行不通的，屬於宗教性的一部份，現代人不願虛應故事，雖還有保存着的，也反而顯露了原始時代的遺痕而已。屬於階級的尊嚴一部份，現代人也不願循規蹈矩，因為那也全靠天下的盛平，限於統治者真能統治的時代。

不能說是進化，也不能算是退化，而是現實的生活，使中國人心境欠佳，以致雖小禮如鞠躬如儀，也未能一躬到地，歷時三分又五十秒了。

而且中國人早已跟着國家的弱而產生了禮的變質：把禮和讓聯起來，甚至從禮走向了純粹的讓，本來應該是禮尚往來，不知從什麼時候起，成爲禮讓往來了。

不過往來兩個字，不久也要加以斧正的，小俠五義之類的小說中，一個一鏢，另一個伸手接住，還敬一鏢，口裏說的就是一來而不往非禮也」，但這到底是並不真正存在的俠客義士的口吻，只可見之於小說；倘成事實，豈非就是以眼還眼以牙還牙的解釋，去禮貌更不可以道理計矣。

1. The first part of the document is a list of names and titles, including "The Hon. Mr. Justice" and "The Hon. Mr. Justice".